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贾明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荣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应对对策，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5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7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7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20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美丽生态/公司/本公司/深华新	指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五岳乾坤	指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瑞达投资	指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美辰	指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华新润达	指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深华新	指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风景园林	指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八达园林	指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青草地	指	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艾特斯	指	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隧道公司	指	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美丽生态	股票代码	00001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美丽生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ECOBEAUT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贾明辉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 A 栋孵化大楼 321-322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2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8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shenhuaxin000010@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军	赵明珍 何婷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电话	0755-33228575	0755-33228575
传真	0755-33375373	0755-33375373
电子信箱	shenhuaxin000010@163.com	shenhuaxin000010@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92181597U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资产、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止 2013 年 5 月 29 日，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的 4.41 亿元现金及赠与资产均已到位。股改完成后，公司逐步转型为园林绿化行业，主营业务发生变化，由原来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CNG 燃气设备收入，变为主营业务收入为园林绿化收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资产、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止 2013 年 5 月 29 日，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的 4.41 亿元现金及赠与资产均已到位。股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原重庆瑞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光初、刘雪亮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57,885,725.53	1,053,529,409.92	1,053,529,409.92	-28.06%	957,379,300.71	957,379,30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8,953,904.98**	39,877,126.94	39,877,126.94	**-2,730.47%**	**20,970,633.23**	**20,970,63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0,667,100.19**	41,174,898.13	-73,825,101.87	**-1,363.82%**	-1,229,008.70	-1,229,00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4,162,715.28	-81,009,787.20	-81,009,787.27	796.41%	-388,026,037.33	-388,026,037.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94**	0.0486	0.0486	**-2,732.51%**	**0.0340**	**0.03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94**	0.0486	0.0486	**-2,732.51%**	**0.0340**	**0.03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49%**	**1.83%**	**1.83%**	**-64.32%**	**2.54%**	**2.5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105,153,052.01	**4,853,287,591.16**	**4,853,287,591.16**	**-36.02%**	**5,162,182,903.59**	**5,162,182,90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54,312,657.60	**2,203,063,094.30**	**2,203,063,094.30**	**-47.60%**	**2,162,823,000.08**	**2,162,823,000.08**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001,149.00	168,394,259.20	366,603,350.50	117,886,96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08,071.72	-20,052,196.62	58,246,631.39	**-1,061,640,26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53,045.82	-20,259,079.39	58,241,758.14	**-1,093,996,73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482,458.34	-182,994,250.20	-16,043,537.75	-19,281,955.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59,423.53	210,469.53	25,600,084.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900.00	1,560,758.96	1,052,339.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892,841.67		-666,25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66,246.59	-3,068,529.22	**-1,008,84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611,684.94	115,0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725.00	470.46	2,777,684.40	
合计	31,713,195.21	113,702,228.81	**22,199,641.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园林养护及绿化苗木种植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市政景观建设、河道治理、园林生态景观建设、市政道路、乡村生态旅游等公用工程业务方面进行了积极拓展，并取得相关进展。

（二）经营模式

公司自主承揽业务，并组织项目实施。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主导地位，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园林景观设计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次要地位。公司从事的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的经营模式分为项目投标、采购业务、工程施工、项目验收及结算等环节。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从国家政策环境来看，随着国家持续加大对环境保护治理的政策支持以及多元化的文化产业政策扶持，对中国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人居环境改善及文化生活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生态保护治理和文化产业将成为经济发展新常态下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为社会环境和经济发展注入强劲新动力。在此背景下，公司对未来中国的生态环境产业与文化旅游事业充满期待和信心。

2、从宏观经济发展来看，园林绿化行业正处于扩张期，经济持续增长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经济的高速发展将会持续拉动园林绿化的投资需求。

3、从行业发展的直接需求来看，城市化进程的推进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活力，目前我国许多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还处在较低水平。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城市人口和城市用地规模将迅速扩大，新的城市和城市建成区将带动大规模的园林绿化建设并促进生态修复技术的进一步应用。

（四）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国家“十三五”规划的制定和PPP政策的进一步推进，为生态环境修复、文化旅游城镇、污染河道治理等生态综合治理业务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加大在该方面的投入、寻求战略合作方等将为公司生态综合治理业务业绩快速增长奠定基石。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居住舒适度的要求刺激了生态园林绿化率的不断上升；国家城市规划政策和“园林城市”、“生态城市”等标准也让地方政府在城市建设中重视生态园林的营造，从而为生态园林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但由于受园林行业本身的特征限制，例如资金密集型特征、劳动密集型向知识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过渡特征和周期性特征等特点，使得行业目前竞争尤为激烈，对园林企业的运作管理带来巨大的挑战。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将继续加强企业战略管理工作，通过对内部管理系统的不断升级，持续深化区域建设，加快企业规模化发展；坚定发展战略规划及发展目标，全面提升公司整理综合实力，确保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达到预期战略目标。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如下：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高度重视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质量控制，子公司八达园林均已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并在日常经营中严格执行，且于2003年8月通过IS0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质量控制措施

（1）质量控制制度

子公司八达园林按照IS09001：2008标准的要求及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质量控制制度。八达园林制定了《工程项目施工（暂行）办法》，对施工质量管理进行了详细规定。

（2）质量管理措施

①、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有关部门颁发的规范、规程、验证标准和规章制度。

②、建立由总工程师、工程部和项目部三级组织质量管理体系。工程部具体负责公司在建项目的质量管理，检查公司各项目部质量管理办法的落实情况，参加上级组织的工程质量检查和工程竣工验收工作，负责组织公司优质工程的申报工作。同时，工程部负责编制公司年度质量目标，对项目部工程施工质量实施监督检查，指导项目部质检员的工作；对在建的施工工程进行巡查、监控；参加项目工程的竣工预验收，监督、核查项目部对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负责工程质量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反馈工作，掌握工程质量动态；编制汇总质量报表、质量分析，并上报公司总工、分管总经理；对项目部发生的质量事故，参加质量事故的调查、分析，提出处理意见，并对事故的处理结果进行验收检查。

（3）质量检查制度

①、全面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质量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严格按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

②、质量检查工作要明确职责，严格制度，预防为主，充分发挥质量检查人员的积极作用。

③、根据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验收规范、操作规程和设计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进行全面的检查和监督。

④、及时掌握质量信息，分析质量动态，为上级及有关部门提供质量数据。

⑤、质量检查人员应由责任心强、坚持原则、具有一定技术水平和施工经验、身体健康、适合现场工作的人员担任。

⑥、建立样板制。各工序、各分项按设计要求、规范要求的质量标准做施工样板，以样板引路，无样板的分项或工序不得展开施工。施工中如达不到样板的质量，视为不合格产品，要进行返工处理。

⑦、建立三检制度。各分包单位、施工班组在施工中均要按照施工验收规范进行工序自检、复检、交接检，并认真填写检查记录。凡无“三检”记录、上交不及时或不上交的均按该项目未完成论，不予工程结算，专职质检员可行使令其停止下道工序施工的职权。

⑧、工序交接检查制。各工序在进行自检的基础上，工序之间进行交接检查，并办理交接手续。上道工序如达不到质量要求或未办理交接手续，下道工序有权拒绝接受，并不得进行下道工序施工，耽误的工期由上道工序承担。

⑨、隐蔽工程验收。工程中时有涉及隐蔽的工序和分项工程，隐蔽前均需组织检查并报监理验收，检验合格方可隐蔽，未经报验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隐蔽，不得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国际质量体系IS09001认证要求。

（六）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运行情况如下：

子公司八达园林于2006年9月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构建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安全检查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事故应急预案和安全操作规程等制度文件，以项目巡检和目标责任考核为主要手段，坚守安全红线，将安全管理责任层层分解和落实，切实履行各级安全生产职责，实行全员安全管理，确保了公司安全生产的稳定局面。同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组织开展三级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班前安全会、安全生产月、应急演练等活动，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各种类型的安全教育培训，提高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根据项目施工特点、施工复杂性和安全风险程度，对项目实行分级安全管理，确保了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全覆盖；实行过程动态安全管理，定期和不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的平稳。报告期内，子公司八达园林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公司安全管理制度，未发生生产安全责任安全事故。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商誉	对八达园林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按照资产组市场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来测算。经测试，报告期内，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98,325,815.25** 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产业结构优势

城市园林绿化作为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市政公用事业和城市环境建设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城市园林绿化关系到每一个居民，渗透各行各业，覆盖全社会。我国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在计划经济下开始发展，并伴随我国市场经济的确立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逐步发展。

公司所处的园林绿化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切实把握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机遇，公司制定了优化业务结构，整合行业优势资源的业务发展目标。通过收购具有一级市政施工资质的企业能够有效地扩大公司园林绿化、市政道路等业务，公司将借此大力推动园林工程业务的发展，更能够实现全产业链快速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市场拓展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进而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跨区域施工优势

我国幅员辽阔，不同地区之间地貌、气候（温度、降雨量）、土壤（机械组成、盐碱性）、植物生长

习性等方面差异很大，对企业的施工经验和施工能力要求很高，公司具有较强的跨区域施工能力,子公司在海南、浙江、江苏、新疆、贵州等多个省份有施工项目。 本公司积极顺应园林绿化生态化发展的趋势，凭借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的综合优势积极开拓园林绿化领域业务，进一步提高公司跨区域施工能力，夯实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3、积极拓展公司业务领域

随着国家不断重视生态环保问题，各项相关政策陆续出台，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除传统园林设计、园林绿化施工外，公司也将积极向生态修复、环保等领域发展。

4、管理及业务模式的自我改进能力，推动公司不断发展

公司具有顺应经济和行业发展趋势，适时进行管理、经营模式改进的传统和能力，公司经营管理层时刻把握业务发展情况，并根据业务特点制定改进策略，采取加强项目实施负责人成本控制责任和工作积极性的相关制度、优化施工队伍等。针对目前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PPP项目规模的扩大，公司将加强区域管理模式和与实力供应商等机构合作的经营模式，促进公司在新形势下的稳健、顺畅发展。

5、人才战略优势，人才理念促进持续发展

公司一直秉承着“唯才是举，海纳百川”的人才理念，不仅在园林工程、景观设计、工程施工、绿化养护的专业队伍上保持着专业深度，更加注重各类人才梯队的建设，不断拓展不同人才专业领域的幅度，注重引进和培养多元化、复合型的人才梯队。公司全力为员工打造良好的事业平台，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我国在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化的同时，政府在生态环境保护及治理、公用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投资力度逐步加大。公司管理层在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及企业自身情况的基础上，努力克服外部不利因素的影响，坚持稳健经营宗旨，积极推进公司既定发展战略，保持公司业务按照计划进度推进。

公司主要业绩来源于下属两家园林工程施工建设企业和一家园林景观设计院，在全国范围内承揽大型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为公司完成业绩，创收利润。2017年4月，我国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了《关于做好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核准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城[2017]27号），公司子公司所拥有的国家园林绿化一级资质被废除，公司的发展受到了极大的制约。为应对行业变化，公司急需拥有能入围大型项目招标的资质，鉴于此，公司报告期内启动收购能承揽包含有园林绿化、景观施工等的大型综合性整体项目的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的事项，该事项于2018年2月13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通过与隧道公司的战略合作，利用隧道公司已有的资质，共同整合双方在市场、专业、技术及客户方面的资源，实现协同发展。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788.5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06%。营业成本71,948.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74%；实现营业利润**-104,144.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83.10%**；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4,895.3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30.47%**。

公司贷款逾期及公司、子公司的账户、股权被查封冻结对公司的信用状况和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债权银行协商妥善解决的方案，公司拟在经营管理方面调整策略，减少运营成本，并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妥善处理逾期贷款事宜。

未来，公司将实行稳健发展策略，继续在生态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等市政业务方面加大开拓力度，发挥公司在技术、质量控制、业务开拓等方面的优势，实现收入规模的更大增长。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57,885,725.53	100%	1,053,529,409.92	100%	-28.06%

分行业					
燃气销售服务	26,279,175.56	3.47%	24,249,084.60	2.30%	8.37%
园林建设	658,338,509.47	86.87%	959,108,970.45	91.04%	-31.36%
园林设计	55,977,107.05	7.39%	61,413,546.57	5.83%	-8.85%
苗木销售	9,039,252.37	1.19%	720,435.97	0.07%	1,154.69%
其他	8,251,681.08	1.09%	8,037,372.33	0.76%	2.67%
分产品					
燃气销售服务	26,279,175.56	3.47%	24,249,084.60	2.30%	8.37%
园林建设	658,338,509.47	86.87%	959,108,970.45	91.04%	-31.36%
园林设计	55,977,107.05	7.39%	61,413,546.57	5.83%	-8.85%
苗木销售	9,039,252.37	1.19%	720,435.97	0.07%	1,154.69%
其他	8,251,681.08	1.09%	8,037,372.33	0.76%	2.67%
分地区					
华东	145,218,034.25	19.16%	303,146,906.49	28.77%	-52.10%
西北	44,698,649.51	5.90%	44,362,707.46	4.21%	0.76%
西南	371,048,307.90	48.96%	544,269,673.44	51.66%	-31.83%
华中	505,781.10	0.07%	319,622.64	0.03%	58.24%
华北	153,110,900.48	20.20%	95,734,545.82	9.09%	59.93%
华南	8,251,681.08	1.09%	40,093,296.92	3.81%	-79.42%
东北	35,052,371.21	4.63%	25,602,657.15	2.43%	36.91%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园林建设	658,338,509.47	649,591,142.36	1.33%	-31.36%	-5.48%	-27.01%
分产品						
园林建设	658,338,509.47	649,591,142.36	1.33%	-31.36%	-5.48%	-27.01%
分地区						
华东	145,218,034.25	185,121,568.60	-27.48%	-52.10%	-20.62%	-50.54%

西南	371,048,307.90	330,878,916.62	10.83%	-31.83%	-15.76%	-17.00%
华北	153,110,900.48	134,757,561.21	11.99%	59.93%	106.60%	-19.8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燃气销售服务-天然气	14,258,280.98	1.98%	14,200,776.00	1.86%	0.40%
燃气销售服务-液化气	1,762,563.62	0.24%	1,862,450.13	0.24%	-5.36%
园林建设-苗木	222,582,946.65	30.94%	138,898,325.99	18.20%	60.25%
园林建设-劳务费	175,350,797.24	24.37%	117,165,344.34	15.35%	49.66%
园林建设-机械	111,314,119.43	15.47%	22,982,739.65	3.01%	384.34%
园林建设-材料	93,225,649.02	12.96%	163,128,577.30	21.37%	-42.85%
园林建设-间接费用	9,962,778.94	1.38%	19,845,796.29	2.60%	-49.80%
园林建设-其他	37,154,851.08	5.16%	225,258,363.85	29.51%	-83.51%
园林设计-设计费	21,535,180.98	2.99%	35,977,090.66	4.71%	-40.14%
园林设计-人工费	12,306,487.33	1.71%	7,477,135.25	0.98%	64.59%
园林设计-图文制作费	7,483,258.55	1.04%	10,834,695.67	1.42%	-30.93%
苗木销售-苗木	7,606,287.60	1.06%	534,134.08	0.07%	1,324.04%
合计	714,543,201.42	99.31%	758,165,429.21	99.33%	-5.75%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园林建设	园林建设	649,591,142.36	90.29%	687,279,147.42	90.04%	-5.48%
园林设计	园林设计	41,324,926.86	5.74%	54,288,921.58	7.11%	-23.88%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	7,606,287.60	1.06%	534,134.08	0.07%	1,324.04%
燃气销售服务	燃气销售服务	16,020,844.60	2.23%	16,063,226.13	2.10%	-0.26%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4,937,853.09	0.69%	5,100,317.98	0.67%	-3.19%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3户，减少1户：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变更原因
1桐乡醴泉泥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100	2017年新设
2礼泉民福泥河生态治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0	2017年新设
3济宁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2017年新设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2017年5月5日转让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40,155,361.0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8.0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荔波分公司	180,310,050.24	23.79%

2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673,688.45	14.21%
3	贵州中山扶贫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67,251,536.34	8.87%
4	六盘水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5,878,188.00	6.05%
5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041,898.06	5.15%
合计	--	440,155,361.09	58.0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54,001,544.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3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大连富荣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3,338,510.46	12.97%
2	江苏联搏工程有限公司	47,240,000.00	6.57%
3	昆山道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5,685,000.00	6.35%
4	枞阳县怡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3,938,034.00	4.72%
5	常州飞峰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33,800,000.00	4.70%
合计	--	254,001,544.46	35.3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1,527,020.74	30,805,642.89	34.80%	子公司八达园林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25,722,216.56	117,418,487.02	7.07%	
财务费用	55,456,978.73	92,354,283.86	-39.95%	报告期内归还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6,386,145.01	1,079,050,228.03	6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223,429.73	1,160,060,015.30	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162,715.28	-81,009,787.27	796.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25,000.00	6,449,554.79	2,87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14,966.39	74,294,540.51	-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0,033.61	-67,844,985.72	282.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745,991.32	987,175,000.00	4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987,841.23	1,799,769,042.86	1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241,849.91	-812,594,042.86	-19.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30,898.98	-961,448,815.85	103.3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温州BT项目2016年底验收完成，于2017年收回工程款7亿元，所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呈现大幅度增长；

2、温州BT项目2016年底验收完成，于2017年收回工程款7亿元，所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呈现大幅度增长；

3、公司于2017年收到王仁年业绩补偿款1.15亿元，所以，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呈现大幅度增长；

4、公司于2017年收到王仁年业绩补偿款1.15亿元，所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呈现大幅度增长；

5、公司本报告期取得借款较去年增加，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呈现大幅度增长；

6、由于2017年收到大额工程款及王仁年业绩补偿款，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呈现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BT工程是施工-移交的形式，2017年之前BT项目施工完成并验收，2017年逐步收回工程款，工程的收入确认与收款不同步，形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8,450,316.43	3.61%	BT 项目形成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611,684.94	3.34%	业绩补偿	否
资产减值	**928,657,027.47**	**88.53%**	商誉及工程存货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655,710.01	0.06%	政府补助及他	否
营业外支出	11,945,898.27	1.12%	诉讼形成的预计负责及苗木资产形成的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8,405,566.16	13.15%	557,151,100.75	**11.48%**	**1.67%**	
应收账款	286,569,331.78	9.23%	394,199,154.87	**8.12%**	**1.11%**	
存货	1,887,876,470.45	60.80%	1,799,716,655.82	**37.08%**	**23.72%**	工程存货和设计成本相较去年有所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1,003,647.64	0.03%	1,028,319.52	**0.02%**	**0.01%**	
长期股权投资	10,107,968.82	0.33%		**0.00%**	**0.33%**	
固定资产	62,794,410.60	2.02%	69,760,480.08	**1.44%**	**0.58%**	
短期借款	723,125,251.30	23.29%	778,354,525.00	**16.04%**	**7.25%**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2.42%	456,000,000.00	**9.40%**	**-6.9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因山东皇明太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明太阳能”）诉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皇明太阳能申请冻结八达园林银行存款450万元；

2、用于工程项目的保证金为银行存款2,659,535.78元，业绩承诺的共管账户35,611,684.94元；

3、用于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29,589,706.64元，存款质押70,000,000.00元。

4、孙公司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名下房产抵押，为其母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抵押房产的账面价值为10,541,659.97元，抵押期限为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5月27日。

5、子公司八达园林于2016年11月2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年（二营）字00299号、00300号、0034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为抵押借款，抵押物为016（二营）抵字第105号不动产，该不动产的账面价值为8,310,891.00元，为合同期限从2017年10月25日至2018年10月24日。

6、子公司八达园林承接万达工程项目，向对方开具履约保函，由常州市花祺工程担保有限公司提供

担保，保函金额为6,513,976.70元，支付常州市花祺工程担保有限公司保函保证金651,420.00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0,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3	股	44,100	2,065	44,100	2,065	11,745	26.63%	0	股改赠与资金已全部	0

	东赠与								使用完毕，公司办理了股改赠与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合计	--	44,100	2,065	44,100	2,065	11,745	26.63%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股改赠与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1、对下属企业投资合计 7,500 万元，以增加下属企业资本实力（其中，对浙江深华新增资 5,000 万元，对设计院增资 2,500 万元）； 2、用于浙江深华新园林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 17,935 万元； 3、用于园林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3,600 万元； 4、用于园林行业整合的资金 3,320 万元，均用于支付收购八达园林部分现金对价。 5、计划用于投资设立海南子公司的 1,000 万元和用于园林行业整合的剩余资金 8,680 万元，合计 10,130.2775 万元（含利息）使用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就 2016 年度股改赠与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赠与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6、计划用于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的剩余资金 2,065 万元，合计 3,084.60 万元（含利息）变更使用用途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就 2017 年度股改赠与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赠与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18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对下属企业投资，增加下属企业资本实力	是	8,500	7,500	0	7,500	100.00%			是	否
用于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	否	20,000	17,935	0	17,935	100.00%		0	是	否
用于园林行业整合资金	是	12,000	3,320	0	3,320	100.00%		0	是	否
用于园林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否	3,600	3,600	0	3,600	100.00%		0	是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	是		10,130.28		10,130.28				是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3,084.60	3,084.60	3,084.60				是	否

（含利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4,100	45,569.88	3084.60	45,569.8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4,100	45,569.88	3084.60	45,569.88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未到达计划进度事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总额(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	2,065	2,065	2,065	100.00%			是	否
合计	--	2,065	2,065	2,065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鉴于股改以来市场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重组八达园林已完成。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及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为了将公司现有的业务做大做强，缓解资金压力，加大对子公司的支持力度，发挥股改赠与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和效益提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尚未使用的股改赠与资金 30,846,006.69 元（含利息）使用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股改赠与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管理	30,000,000	25,389,612.41	24,406,826.00	2,098,169.50	304,410.02	304,552.15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天然气销售	19,248,589.18	40,281,170.49	11,296,188.28	32,148,377.14	-1,894,639.12	-1,832,913.94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道路施工、园林绿化	75,000,000.00	247,891,969.82	96,314,235.16	59,825,029.70	-34,722,417.01	-42,817,569.20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园林建设	100,000,000.00	340,199,406.44	81,957,816.83	0.00	0.00	-8,423,049.69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景观设计	30,090,000.00	117,242,257.36	37,242,214.33	55,245,713.04	76,518.05	-153,931.79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园林施工苗木销售	355,000,000.00	2,537,243,888.19	653,679,178.08	608,614,314.83	-302,062,098.35	-301,766,760.4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主要的风险和机遇及应对对策

1、行业及业务发展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我国基础及生态环保设施建设力度有所加大，在全面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及市场化管理的理念引导下，以PPP及EPC等形式推出的建设项目日趋增多，给以园林绿化、生态环保类业务为主业的公司也带来发展机遇。承接新型大型市政项目，需要公司具备策划、规划设计、融资方案安排、项目建设等全面的运作能力，这给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升提出了挑战。2017 年公司通过研究拓展、投资合作等形式拓宽了生态环保等方面的业务领域，通过与专业机构的合作，落实了加大市政业务拓展及实施力度的目标，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公司将通过人才引进及管理完善进一步推动公司管理能力的提高，促进业务发展。

2、业务发展产生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大中型市政工程项目逐渐增多，EPC项目的分期收款及PPP模式下的资本金出资，均会给公司形成较大的资金投入客观需求，使得业务规模的扩张在一定程度上有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及融

资能力，并可能使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及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通过更多的参与优质PPP项目及与更多具有较强实力的社会资本方合作参与PPP项目的出资等方式，有效缓解公司在这方面的压力和风险。

3、宏观政策及行业运行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生态修复、文化旅游及其他市政公用工程项目，且取得了较好进展，2018年公司市政业务量将有望进一步扩大。作为公司传统强项的房地产配套业务，仍将占有一定比例，因此，房地产行业的整体景气度还将会对本公司的经营状况构成较大影响。另外，公司市政业务的开展力图建立全面的服务能力，以期市政项目能够快速、高效的落地实施，但市政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复杂、PPP形式项目规划等程序流程长，而且受政府认知、贯彻力度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部分项目存在落地时间长或落地难的问题，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积极拓展生态环保、市政基础建设领域业务，提高上述业务占比，公司将抓住生态环保、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机遇，在制度建设、专业能力等各方面进行加强，以实现上述业务的规模化增长，提高其在公司主营业务中的占比。

2、紧密跟随国家有关“土十条”、“ 海绵城市”、 “特色小镇”等相关政策，抓住PPP项目发展机遇，利用公司具备的优势，并采取有力措施实现业务拓展，PPP业务模式的发展，将为具有业务和资金实力的上市建筑类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充分利用多年积累及上市带来的业务品牌知名度和资金运用能力，通过加强研发力度、引进社会资源和实施战略合作，大力发展PPP 业务，以实现业务稳步增长。

3、构建合作、投资模式，实现共赢共同发展，公司在承接相关大型类项目过程中，将与专业性或实力型公司进行合作，在扎实完成项目目标的同时，实现业务的相互补充和促进。同时，公司将在合作伙伴中选择具有较强协同能力的企业，以期实现在业务拓展、技术合作等方面的更大共赢。

4、进一步巩固传统业务领域的地位和规模，为新的发展奠定基础，在新的业务领域和模式不断开拓发展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巩固自身在传统领域的优势和地位，实现传统业务的稳定增长，为公司新型业务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计划

2018年，将是公司非常艰难的一年，由于2017年的业绩大幅下降，公司及子公司在银行的融资出现还款逾期，公司的主要账户和部分资产及子公司股权被逾期银行采取诉前保全予以冻结。

1、主要指导思想

2018年主要指导思想如下：

（1）加快实施企业文化建设，全力打造具有自身特质的企业文化，为企业快速发展提供动力和保证。

（2）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核心发展战略，包括竞争战略、经营战略、人才战略、品牌战略、融资战略和技术发展战略。

（3）加强项目运作与管理，争取更多的项目签约与落地。

（4）夯实内部管理，按照现代化公司管理标准，搭建公司组织架构，制订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长远发展的管理制度、流程，并确保有效运行。

2、主要保障措施如下：

（1）调整内部治理结构，完善公司组织架构，搭建专业化管理团队。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需重新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以适应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健全公司总部管理架构，有效行使和发挥“管理中心”、“市场运营中心”、“工程指挥中心”、“财务资金中心”等总部职能；

（2）加强工程项目的统筹、运作与管理。建立和完善工程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管控体系。工程项目由总部统筹，抓大放小，积极发挥子公司的主观能动性。紧紧抓住国家政策导向（重视人居环境、生态环保等），积极参与市政、园林等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加强与央企、国企等大型企业深层次、战略性合作，扩宽具有公司特色业务范围，涵盖PPP项目投资/建设/运营、施工/专业总承包，业务内容包括文体全域旅游、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大健康产业链等，增强项目规划/运作/管理与施工能力，丰富融

资手段，使公司业务运作方式更为灵活，以争取更多的、优质的项目落地；调整经营策略，对现有在建工程项目或应收工程款项，采取相应处理措施。

（3）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实施品牌战略。组织制定并实施“美丽生态”品牌战略，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向心力，同时对员工起着内在的约束作用，优化企业内外环境，促进企业经济效益的提升。

（4）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完善公司组织架构，搭建专业化管理团队，加强企业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与管理，提升企业整体管理水平。通过公司总部、子公司的全部门、全员参与，制定目标和标准，并实施经营目标管理，建立绩效管理机制；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的调整，重新制定或修订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切实加强内部管控。

（5）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电子自动化、流程化、制度化、规范化办公，以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管理水平。

（6）实施人才战略。通过大力实施“以人为本，人才强企”的战略，加强人才素质能力建设，做好人才激励；紧紧抓住“培养、使用、留住”人才三个环节，营造集聚各类优秀人才的环境，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建立健全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职位分析制度，让合适的人干合适的事，真正做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7年公司亏损**-104,895.39 万元**，公司业绩亏损，因此本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6年公司盈利3,987.71万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此盈利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故公司 2016 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亦不转增股份。

2015年公司盈利**2,097.76万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此盈利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故公司 2015 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亦不转增股份。

2015年5月15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5年6月3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了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12月10日，上述重组事项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19,854,713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1,048,953,904.98**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39,877,126.94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20,970,633.23**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五岳乾坤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五岳乾坤承诺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五岳乾坤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	2013 年 05 月 03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五岳乾坤	关于与上市公司实行"五分开"的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2013 年 07 月 24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投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或经营其他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进行其他与上市公司具有利益冲突或竞争性的行为，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2013 年 07 月 24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为了将来尽量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13 年 07 月 24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信息披露及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违法违规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本公司未受到过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人保证以上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015 年 11 月 03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	严格履行

			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	日	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五岳乾坤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将不会并且将要求、督促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应负责赔偿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导致的损失，并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深华新所有。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关于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自成为深华新的控股股东以来，本公司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保证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深华新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不通过关联关系谋求特殊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深华新及深华新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金、资产，亦不要求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进行违规担保。			
	五岳乾坤	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作为深华新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蒋文	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将不会并且将要求、督促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蒋文	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自成为深华新的实际控制人以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深华新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蒋文	实际控制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不通过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深华新及深华新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3、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保。			
	蒋文	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所有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人/本单位保证及时向深华新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本人/本单位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深华新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单位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所有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存在利用本次重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	对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00%事宜，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企业保证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	严格履行

			以上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企业出具）对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人/本单位承诺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本单位保证以上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自然人出具）		止。	
	所有交易对方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王仁年、王云姗、陈亚平、闵伟平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2、吴克忠、刘健、李彪、张望龙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3、西证渝富、重庆贝信、韶关粤商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4、李文龙等 29 名自然人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5、常州世通等 7 名企业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述认购人由于深华新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王仁年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产生同业竞争。2、如本人/本公司可能获得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将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深华新或八达园林。若由本人/本公司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本公司承诺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深华新及八达园林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深华新及八达园林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王仁年及其一致行动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	2015 年 11 月 03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	严格履行

	人		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深华新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人/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深华新《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损害深华新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深华新及八达园林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日	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王仁年	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	八达园林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以及 2019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6,800 万元、24,300 万元、30,000 万元以及 30,000 万元。如八达园林 2016 年至 2019 年的每年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期承诺净利润，王仁年应按照本协议规定对发行人予以补偿。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如王仁年无需向甲方提供业绩承诺补偿或资产减值补偿，则当年可以转出专用账户内的资金，具体比例为：2016 年度，20%；2017 年度，20%；2018 年度，30%；2019 年度，30%。	2016 年 01 月 20 日		2016 年未完成业绩承诺，王仁年已按协议约定进行补偿；2017 年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将督促王仁年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及时履行补偿义务。
	王仁年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王仁年所持本公司股份（共 27,713,874 股）锁定期全部为 36 个月。	2016 年 01 月 23 日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	不适用					

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八达园林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4,300	-30,000.25	见（2）	2016 年 01 月 20 日	2016 年 1 月 20 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拟变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业绩承诺未完成情况

201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议案》，公司与八达园林原股东王仁年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王仁年承诺“八达园林2016年、2017年、2018年以及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6,800万元、24,300万元、30,000万元以及30,000万元”。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八达园林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000.25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金额。

（2）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原因分析

①园林绿化资质取消后，八达园林仅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资质薄弱，公司园林绿化项目承揽面临的竞争更加激烈，项目承揽更加困难。

②园林施工行业是资金推动型行业，业绩的增长离不开资金的支持。由于受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影响，公司融资能力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八达园林2017年1季度私募债券到期偿还债券本金及利息共计约2.5亿元，导致八达园林2017年度资金压力更为紧张，已施工项目进展缓慢，未能实现预期目标。

③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八达园林参与的醴泉泥河PPP项目项目融资贷款迟迟无法落实到位，项目施工进展缓慢，八达园林投入SPV公司的3465万资本金未能实现预期利润，反而加大了资金压力。

④资金的匮乏使得八达园林无力参与政府主导的PPP项目，从而无法推动业绩的增长。

⑤由于政府严控债务规模和市场流动性降低的影响，业主方的资金压力进一步加大，导致公司部分项

目的实际回款进度远低于预期。部分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和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依据谨慎性原则，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

（3）公司针对八达园林未完成业绩承诺所采取的措施

八达园林2017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数与承诺数存在差异，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王仁年当期应现金补偿金额：（243,000,000元+300,002,480.38元）×100%=543,002,480.38元。后续，公司将督促王仁年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及时履行补偿义务。同时，公司将一方面加强自身管理，精简冗员，一定程度上减少运营成本，积极回收相关工程款项。一方面通过加强市场拓展能力以及提升产能等措施，助推八达园林实现2018年利润增长。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带强调事项无保留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1、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如下措施：

（1）在经营方面，公司根据现状，调整经营策略，暂停承接需要大额垫资的大型工程项目，减少资金支出。对已接近完工或基本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在资金能回笼的情况下加快施工并积极与业主单位对接竣工验收、审计结算事宜，以便及时收回工程款项。

（2）在管理方面,精简冗员、减少业务招待、差旅、车辆等相关费用，减少运营成本。

（3）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对有相关确权资料并且超期未收回的工程款及时催收，对恶意拖欠款项的业主单位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诉诸法院的措施。

（4）加大对其他应收款中保证金的追回力度。

（5）积极与相关供应商、银行进行协商，以期达成双方均能接受的方案,包括减免部分款项或延长付款期限等。

2、针对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事项，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同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董事会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的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于并监督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并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带强调事项无保留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勤信审字【2018】第0596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针对强调事项所做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专项说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符合公司的现状和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 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希望董事会 和管理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化解强调事项段提及的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广大 投资者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本次带强调事项无保留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持续关注该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法	
2017 年 1 月 1 日前，本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调减营业外收支-40,576.47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40,576.47 元； 2016 年调减营业外收支 211,224.53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211,224.53 元。
未来适用法	
2017 年 1 月 1 日前，本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	无

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3户，减少1户：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变更原因
1桐乡醴泉泥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100	2017年新设
2礼泉民福泥河生态治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0	2017年新设
3济宁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2017年新设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2017年5月5日转让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光初、刘雪亮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

制审计费为45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林斌、林杰诉公司侵权责任纠纷案件	10,000	否	已撤诉	公司因本案被冻结的资产全部解除冻结	(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 10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1、准许原告林斌、林杰撤回本诉；2、准许被告美丽生态撤回反诉。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16）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美丽生态	公司	北京证监局 2011 年巡检	被有权机关调查	要求整改		
美丽生态	公司	深圳证监局对公司 2015 年年报相关事项进行专项检查	被有权机关调查	要求整改	2017 年 07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66）
美丽生态及全体董监高	公司	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暂无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北京证监局2011年巡检整改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号）及北京证监局2011年度上市公司检查工作安排，北京证监局于2011年8月15日开始对我公司进行了专项检查。2011年11月北京证监局向公司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根据通知内容，公司于2012年初制定并公告了整改方案。经过多年的整改，绝大部分整改事项已经完成。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未完成整改事项如下：

对外担保损失未见追偿措施及效果。2003年公司与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南宁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贷款提供

担保，由深圳市中海融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余额1,977万元。2008年公司代偿了本金及利息共计2,207万元，该担保案件尚未结案。目前，未见公司的追偿措施及效果。上述问题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问题成因：2003年我公司与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及反担保协议，因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未及时偿还贷款，2008年深圳市中院执行庭对我司进行强制执行，我公司的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在深圳市中院执行庭对亚奥数码等五家被告执行时，我公司在同一案件项下，对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等企业进行追偿（我公司未重新立案），于2008年底向深圳市中院执行庭申请对亚奥数码公司厂房进行查封，但查封处于第四轮后。法院拍卖了亚奥数码公司的厂房，抵偿给了第一查封人，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已处于无资产状态。

整改措施：

1、2008年我公司遂向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南宁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等追偿，并查封了该三家公司的股权，但对子公司只能查封其股权，不能查封账户，导致未能收回任何款项。

2、在几年的追偿中追回了部分款项（100万元），为公司减少了一些损失。目前，我公司仍在继续挖掘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因此，尚未结案。

整改责任人：2012年12月13日前杜小莉、王锐；2012年12月13日后夏鹏、魏竞、王锐；2013年9月后贾明辉、郑方、王锐、李卉；2018年2月后贾明辉、李德友、王锐、李卉。

整改进展：2015年7月，公司多方挖掘到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有到期债权，已委托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向深圳中院申请恢复对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执行追偿，深圳中院已受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此案尚未完结。

二、深圳证监局对我公司2015年年报相关事项进行专项检查整改情况说明

2017年7月6日，深圳证监局向公司下发《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认定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宁波映山红、林斌四方签订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债权、债务转移相关程序不完备，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资产、负债产生较大变化，属于影响投资决策的重大事项，公司应在财务报告的其他重要事项章节披露上述债务转移中存在的程序问题，公司未予披露，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按照深圳证监局的整改要求，根据有关规定，对《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的部分内容进行更新。上述工作已按期完成，整改报告详见公司2017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17-073）。

三、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对我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情况说明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17年6月6日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详见公司2017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王仁年	子公司八达园林董事长	共管账户资金	3,537.59	23.58	3,561.17			0
王云杰	公司董事、王仁年之子	借款	110		110			0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111.85	37.89	1,000			149.74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11 日	36,000	2015 年 02 月 12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是	是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05 月 20 日	40,000	2015 年 07 月 09 日	38,4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08 月 25 日	35,000	2015 年 10 月 21 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是
			2016 年 03 月 16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2016 年 11 月 29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是
			2016 年 12 月 0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是
			2017 年 03 月 03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03 月 19 日	45,000	2016 年 05 月 24 日	9,9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2016 年 12 月 02 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2017 年 03 月 23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2017 年 04 月 21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是
			2017 年 12 月 12 日	7,5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2017 年 12 月 13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0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8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1 月 27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1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7,1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1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7,1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13%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	平潭鑫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君济	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51%股权	2017 年 12 月 26 日	8,910.59	35,139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07 月 31 日	选取收益法评估	35,139	否	无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2018 年 2 月 13 日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隧道公司 51%股权已过户至公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6、2018-017、2018-018）。

司												司名下。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不适用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诉讼及股份被冻结进展情况

2014年9月2日，五岳乾坤将持有的我公司3,800万股股票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因到期未能偿还，东方证券于2017年8月16日向广东省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五岳乾坤若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院将依法拍卖其相关财产。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2017年9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及其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7-085、2017-086）。

2017年9月25日，公司收到北京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知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中融信托与五岳乾坤公正债权文书一案已发生法律效力，要求我公司协助办理五岳乾坤持有的我公司股份解除限售手续。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1）。

五岳乾坤除已判决的诉讼案外，还有其被深圳中院冻结的19,380,000股、被北京高院冻结和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被深圳福田法院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深圳中院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股权的案件，由于五岳乾坤一直未将相关法院冻结其股权的缘由和法律文书转达本公司，故上述诉讼案未予完整披露,公司将持续关注深圳中院和北京高院冻结五岳乾坤股权的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1、2016-091、2016-108）。

（二）公司股东权益及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因深圳市盛世泰富园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泰富”）与嘉诚中泰文化艺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诚中泰”）和中建投（北京）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的股权转让纠纷，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了仲裁并出具了《裁决书》（（2017）京仲裁字第0729号）。该裁决事项将导致公司控股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5、2017-116、2017-117）。2018年2月24日，公司收到盛世泰富发来的《强制执行申请书》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2017）粤03执3305号等文件，盛世泰富已于2017年11月30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申请强制执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12月6日受理并立案，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三）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签署的合同或框架协议的进展情况

1、2014年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和浙江沧海组成的联合体与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BT项目承包合同，该项目已于2016年12月13日全部验收进入审计结算。

2、2016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六盘水钟山区人民政府签署了《钟山区美丽乡村升级改造项目合作框架协议》，2017年2月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2017年7月5日，八达园林、风景园林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与贵州钟山扶贫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63,311.35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6,725.15万元，占本年度全年收入金额的8.87%。

3、2016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六盘水梅花山山体覆绿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框架协议》，2016年10月中标该项目，2016年12月合作双方签署了正式合同，合同金额31,146.88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4,587.82万元，占本年度全年收入金额的6.05%。

4、2016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云南园林绿化公司、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漾濞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了3个亿的《云南省漾濞彝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建设工程及“创园”工作合作框架协议》，为确保公司建设资金的安全，八达园林决定不参与该项目的建设并终止上述合作协议。经与业主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该框架协议。

5、2016年12月，公司与中建西南分公司、四川富航资金公司、乐山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50亿的《战略合作协议书》，内容为乐山市老城区历史文化遗址构建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

签署具体合作合同，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6、2017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巴林右旗人民政府签订了3个亿的《巴林右旗人民政府与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协议》，为确保公司建设资金的安全，八达园林决定不参与该项目的建设并终止上述合作协议。经与业主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该框架协议。

7、2017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四川省道之源企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30亿的《青城幻景生态养生主题度假园区施工总承包合同》，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8、2017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蒙草生态公司竣工结算下浮分包工程合同（大青山前坡生态治理工程—陶思浩第三标段）》，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10,767.37万元，占本年度全年收入金额的14.21%。

9、2017年5月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中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醴泉泥河生态治理PPP工程景观工程分包合同》，合同造价约人民币12810.2788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741.85万元，占本年度全年收入金额的0.98%。

10、2017年9月2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两河两园指挥部签署了《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两河两园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合同金额约4亿元，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11、2017年9月27日公司与金沙县人民政府签署了《金沙县玉簪花海、金溪公园PPP项目框架协议书》，本项目拟采用PPP模式中的DBFOT（设计-建造-投资-经营-转让）的运作方式，协议总投资额约26亿元人民币，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12、2017年10月1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荔波分公司签署了《荔波大小七孔景区提质扩容工程战略框架合作协议》，2018年1月2日，签署了《园林绿化专业施工分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18,031.01万元，占本年度全年收入金额的23.79%。

（四）股改赠与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17年2月22日、2017年3月10日，公司九届十六次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剩余的股改赠与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2017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2017-013、2017-018）。上述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注销了股改赠与资金专项账户。

（五）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情况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2017年6月6日，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2017-008、2017-019、2017-027、2017-056、2017-062、2017-063、2017-067、2017-074、2017-084、2017-094、2017-111、2017-125）。

（六）报告期内子公司重大诉讼情况

2016年12月，公司披露了子公司浙江深华新与林斌、林杰的股东资格确认纠纷案件。2017年4月，公司收到法院判决准许原告撤诉的《民事裁定书》。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七）报告期内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展情况

1、2016年10月31日，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对子公司八达园林提供的8,000万元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延期至2017年6月30日。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100、2016-101）。报告期内，该笔财务资助八达园林已于期限内归还我公司。

2、2016年12月22日，公司九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对子公司继续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对八达园林提供的5,000万元财务资助延期1年，同时，对八达园林已归还的5,000 万元资金，再次向其提供财务资助，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117、2016-118）。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财务资助已到位，尚有4, 500万元未到归还期。

3、2017年4月27日，公司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了通过向子公司八达园林提供6,000万元的财务资助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2017-046）。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财务资助已到位。

4、2017年5月22日，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了通过向子公司八达园林提供2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2017-06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向八达园林提供财务资助13,800万元。

（八）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风险管理办法》、《内部控制监督制度》、《突发风险事件应急预案》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管理层绩效考核制度》。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九）2017年1月，公司以5,000万元现金购买了北京和创未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5%的股权，并完成了工商过户手续。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4日、2017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2017-007）。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2017年9月26日公司与余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北京和创未来5%的股权以5,75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余毅。公司已于2017年9月26日收到全部合同款项，并于2017年9月29日完成了工商过户手续。

（十）因子公司八达园林2016年度未完成承诺的业绩目标、标的资产八达园林股东权益价值发生减值，王仁年应现金补偿人民币1.15亿元，公司已于协议约定期内收到该笔补偿款。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承诺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十一）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

2017年12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35,139.00万元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51%的股权，该事项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6日、2018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26、2018-017）以及2018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修正后的关于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截至目前，隧道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隧道公司51%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隧道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收购隧道公司51%股权的款项尚未支付。

（十二）董事、高管变化情况

2017年7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佘志莉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佘志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佘志莉女士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佘志莉女士的辞职需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

2017年8月30日，董事会收到董事、副总王云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云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0）。

2017年9月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郭为星先生、高仁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

2017年9月1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李德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增补李德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该事项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2017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2017-088）。

2017年10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大股东提名，聘请汪洋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经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4日、2017年1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97、2017-109）。

2017年11月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徐斌先生、王建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斌先生、王建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徐斌先生、王建华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徐斌先生、王建华先生的辞职需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4）。

2017年11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德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0）。

2017年11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大股东提名，聘请钟卫先生、刘伟英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经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2017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8、2017-124）。

（十三）期后事项

2018年2月1日、2018年3月30日，公司董事会分别收到董事、总经理郑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郑方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于2018年2月1日、2018年3月30日辞去公司总经理、董事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日、2018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2018-027）。

2018年2月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德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林斌、林杰起诉本公司、五岳乾坤和浙江深华新侵权责任纠纷，涉案金额20,072.58万元，2018年2月26日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发来的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浙02民初14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林杰、林斌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045,429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合计1,050,429元，由原告林杰、林斌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2018年2月27日，公司在人民法院公告网上查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控股股东五岳乾坤的《破产文书公告》，由于本公司尚未收到五岳乾坤对该事项的通告，公司已致函五岳乾坤尽快核查，并将该案件的原委、所有法律文件以及可能导致的后果及时书面告知本公司，以便我司予以披露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被深圳中院发布《破产文书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018年3月29日，公司收到丁熊秀女士发来的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2017）浙0212民初14332号《民事裁定书》，经宁波鄞州法院审查作出如下裁定：限制贾明辉出境、并扣留其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通行证号码：H0128602201）或其他有效出入境证件。本诉讼案与本公司无关。截至目前，公司董事长贾明辉先生因身体原因在香港家中养病，本公司能与之保持正常沟通，能继续主持公司相关工作。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2018年4月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王云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云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和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总经理职务，王云杰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018年4月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副董事长蒋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蒋斌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由于公司资金短缺，未能按时偿还，目前公司贷款已逾期，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逾期贷款累计52,000万元，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产以及部分股权被债权人申请冻结，公司正在就本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资产受限情况进行全面核实，就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进一步核实，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银行贷款逾期的公告》《关于公司银行贷款逾期及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关于深交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2018-039、2018-041）。

2018年4月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肖祖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增补肖祖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该事项经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9日、2018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2018-042）。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	2017年02月09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06）
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2017年02月17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10）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2017年03月07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16）
关于子公司与巴林右旗人民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7年03月07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17）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及全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21）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承包合同的公告	2017年03月21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23）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7年04月13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28）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分包合同的公告	2017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29）
关于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权益价值减值测试的公告	2017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39）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7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46）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2017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47）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分包合同的公告	2017年05月05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50）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	2017年05月10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52）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7年05月23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61）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2017年7月04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64）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2017年7月07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065）
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7年9月28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 089）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分包合同的公告	2017年9月28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 090）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战略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7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 095）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年10月24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 098）
关于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2017年11月18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 11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年11月28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 1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1,924,788	50.24%				-114,241,573	-114,241,573	297,683,215	36.31%
2、国有法人持股	15,110,828	1.84%						15,110,828	1.84%
3、其他内资持股	396,813,960	48.40%				-114,241,573	-114,241,573	282,572,387	34.4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8,549,787	38.85%				-102,817,416	-102,817,416	215,732,371	26.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264,173	9.55%				-11,424,157	-11,424,157	66,840,016	8.1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7,929,925	49.76%				114,241,573	114,241,573	522,171,498	63.69%
1、人民币普通股	407,929,925	49.76%				114,241,573	114,241,573	522,171,498	63.69%
三、股份总数	819,854,713	100.00%						819,854,71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24,157	11,424,157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16,853	11,516,853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471,910	22,471,910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上海银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03,932	5,103,932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 167 号资产管理计划	6,320,225	6,320,225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开源证券定增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3	4,213,483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开源证券定增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3	4,213,483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开源证券定增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089,887	3,089,887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68,539	2,668,539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47,191	2,247,191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浙基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	421,348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428 号资产管理计划	983,146	983,146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593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2,247	702,247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47,191	2,247,191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535 号资产管理计划	505,618	505,618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睿鑫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2,247	702,247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睿鑫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2,247	702,247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天诚普惠定增 589 号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	421,348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808,989	2,808,989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财通定增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04,495	1,404,495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甲秀东方晨星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06,742	2,106,742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2,247	702,247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财通基金－包商银行－包商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800,562	800,562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8,258,426	18,258,426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兴证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兴证资管鑫成 7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17,156	1,017,156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兴证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兴证资管鑫成 8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6,863	406,863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781,041	6,781,041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2 月 7 日
合计	114,241,573	114,241,573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0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8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1%	176,360,000		176,360,000	0	质押	176,360,000
							冻结	176,360,000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0,983,048		3,779,863	27,203,185	质押	3,556,770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1%	28,798,232		0	28,798,232		
王仁年	境内自然人	3.38%	27,713,874		27,713,874	0	质押	27,713,874
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15,110,828		15,110,828	0		
拉萨鑫宏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15,017,000		0	15,017,000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14,275,000		0	14,275,000		
重庆西证渝富叁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2,283,236		12,283,236	0		12,280,000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南金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0%	9,817,600		0	9,817,600		
李文龙	境内自然人	0.92%	7,555,413		7,555,413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在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28,798,232	人民币普通股	28,798,232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27,203,185	人民币普通股	27,203,185

拉萨鑫宏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17,000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75,000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南金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8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9,817,6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59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407,400	人民币普通股	7,407,400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南金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567,900	人民币普通股	6,567,9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 聚鑫弘扬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4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0,5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72,621	人民币普通股	3,472,621
罗学军	2,9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7,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在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韩辉军	2012 年 02 月 17 日	91440300590702650H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蒋文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香港万添国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盛世泰富园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蒋文
变更日期	2017 年 11 月 2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116、2017-117）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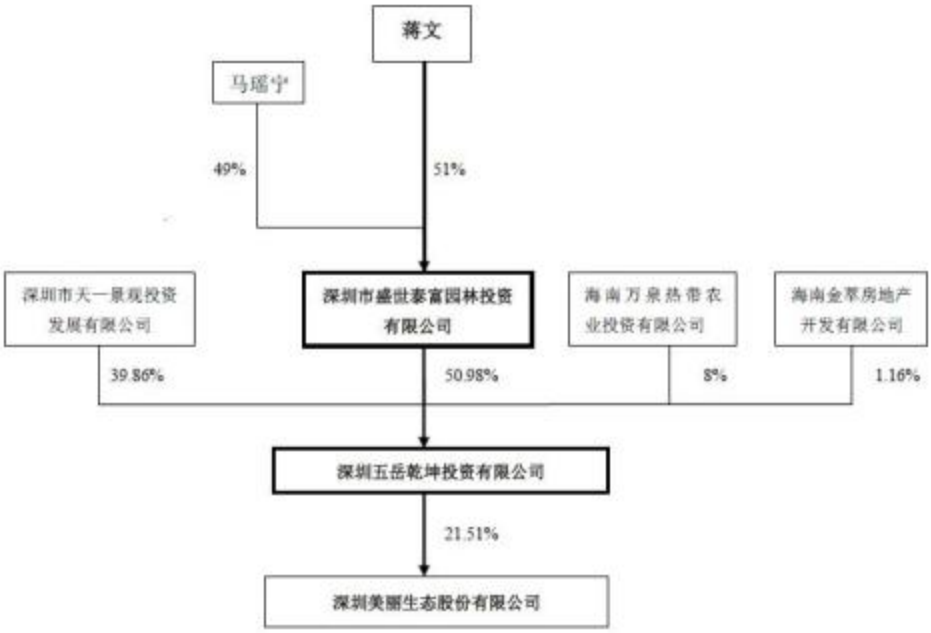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贾明辉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蒋斌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33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8 年 04 月 04 日	0	0	0	0	0
郑方	总经理	离任	男	54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8 年 02 月 01 日	0	0	0	0	0
郑方	董事	离任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8 年 03 月 30 日					
王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09 年 01 月 16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丁熊秀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3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单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4	2015 年 09 月 18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李德友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 年 09 月 27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李德友	总经理	现任			2018 年 02 月 5 日						
虞群娥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6 年 01 月 27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汪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钟卫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7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刘伟英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0	2017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徐文慰	监事长	现任	男	57	2014 年 08 月 09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卢旭军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6 年 01 月	2019 年 01 月	0	0	0	0	0

					27 日	27 日					
翟禹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3	2013 年 02 月 25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李卉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3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王云杰	董事	离任	男	36	2016 年 01 月 27 日	2017 年 08 月 30 日	1,880,693	0	0	0	1,880,693
王云杰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 年 01 月 27 日	2018 年 04 月 04 日					
肖祖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7 年 05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肖祖栋	董事				2018 年 4 月 24 日						
高仁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 年 09 月 01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郭为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7 年 09 月 01 日	2019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佘志莉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3	2014 年 12 月 13 日	2017 年 11 月 08 日	0	0	0	0	0
王建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38	2016 年 01 月 27 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	0	0	0	0	0
徐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6 年 01 月 27 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880,693	0	0	0	1,880,69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肖祖栋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05 月 20 日	
王云杰	董事	离任	2017 年 08 月 30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佘志莉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11 月 08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郭为星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09 月 01 日	
高仁金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李德友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9 月 11 日	
汪洋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11 月 08 日	
徐斌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12 月 13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王建华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12 月 13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刘伟英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12 月 13 日	
钟卫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12 月 13 日	
郑方	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03 月 30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郑方	董事	离任	2018 年 02 月 01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王云杰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04 月 04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蒋斌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2018 年 04 月 04 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肖祖栋	董事	任免	2018 年 04 月 24 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简历：

贾明辉先生，196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出口业务部经理，香港华润集团越南公司总经理主管集团东南亚投资业务，任职于香港国润集团。

郑方先生，1963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深圳康哲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金城发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五岳泰富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深圳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1日、2018年3月30日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蒋斌先生，1984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三公司财务部，于2018年4月4日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

王云杰先生，1981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历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曾在常州盛德报检代理有限公司工作。分别于2017年8月30日、2018年4月4日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和八达园林董事、总经理职务。

王锐先生，1957年生，EMBA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电子工程建设开发公司海南公司任贸易部经理、海口市洲海贸易公司董事长；历任我公司行政总监、总经理、财务总监。

丁熊秀女士，196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院长，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省金华市园林管理处设计室主任、工程公司副经理，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

单军先生，1963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曾在贵州省贵阳市第四人民医院工作；自2001年进入本公司工作起，历任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监事会职工监事、证券事务代表等职。

李德友先生，1976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曾任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业务员；厦门万普电子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市场部调研员、业务管理部副经理、业务管理部经理、销售管理部部长、助理总监、副总经理、开关电气营销中心总经理；厦门宏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宏发电气有限公司董事。

肖祖栋先生，1969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番禺福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深圳百富达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百富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简历：

佘志莉女士，1964年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审计部经理。于2017年7月25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虞群娥女士,1963年生，博士学历，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财经大学金融教研室副主任、主任，金融系副主任，金融学院副院长、院长。

徐斌先生，1968年生,文学、法学双学士。历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曾任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执业律师、深圳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2017年11月1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王建华先生，1979年生，武汉理工大学工商管理MBA在读，注册会计师、ACCA。历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曾任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经理。于2017年11月1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汪洋先生，1969年生，南开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经济学硕士，会计师、讲师。2009年7月至8月，在澳大利亚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RMIT）访问学者；曾任甘肃省医药管理局会计；深业集团下恒兴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南太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惠州学院审计教研室主任。现任惠州学院经济管理系专职教师、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伟英女士，汉族，1977年生，厦门大学民商法专业毕业，法学硕士。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福建省律师协会行政法专业委员会委员、福州律师协会行政法专业委员会委员、福州市律师协会女工委副主任、福州仲裁委员会委员、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九届福州市鼓楼区政协委员；同时兼任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专家、福建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专家、福建省消委会金融专业委员会专家、涉台、涉自贸区多元化纠纷解决工作机制调解员、福建工程学院法学院兼职教授。

钟卫先生，汉族，1978年生，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曾任北京玖喜志合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汉瑞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百富达咨询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简历：

徐文慰先生，1960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北京创友科贸公司法人、总经理。曾任中国地质工程公司计财部经理、美国OTC公司所属中国投资公司财务总监。

卢旭军先生，1964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信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东莞市金银湖花园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九九隆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口汇恒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翟禹先生，1964年生，大专学历。2011年6月起入职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现任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在北京崇文区华远公司财计科、中国抗灾救灾协会合力物资贸易发展公司、北京志成盛世广告公司、北京志远财务公司任职。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总经理：李德友 （详见董事 李德友先生）

常务副总经理：王锐（详见董事 王锐先生）

副总经理：丁熊秀（详见董事 丁熊秀女士）

副总经理：肖祖栋（详见董事 肖祖栋先生）

董事会秘书：单军（详见董事 单军先生）

财务总监 ：李卉先生，1984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历任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总公司财务部税务会计，资金主管，会计主管，财务经理，信控经理。

副总经理：郭为星先生，1972年生，曾任福建省富安建设工程劳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保达实业集团（平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总经理，上海申谊教卫绿化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高仁金先生，1973年生，中共党员，曾任工程队队长；市政、隧道工程项目主管、总负责人；福建省福州保通隧道工程劳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总经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方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09 月 06 日		否
蒋斌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9 月 06 日		否
丁熊秀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9 月 06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郑方、蒋斌、丁熊秀任职的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方	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虞群娥	浙江财经大学	金融研究所所长	2010年01月01日		是
虞群娥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01日		是
虞群娥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01日		是
汪洋	惠州学院	教师			是
刘伟英	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	合伙律师			是
刘伟英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12日		是
刘伟英	福建工程学院法学系	兼职教授			
钟卫	深圳百富达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徐文慰	北京创友科贸公司	法人兼总经	1994年01月01		否

		理	日		
卢旭军	深圳信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 年 11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董事高管有在其他单位任职外，其他董监高没有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董监高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任职的，未计入“其他单位任职”，已在其简历中详细披露。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主要是依据公司相关管理办法和考核制度，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为基础，以公司经营目标为导向，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最终确定薪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月预付,年底考核结算。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贾明辉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67.68	否
蒋斌	副董事长	男	33	离任		否
郑方	董事	男	54	离任	67.68	否
王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62.52	否
丁熊秀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3	现任	46.6	否
单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46.96	否
李德友	董事、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0.14	否
虞群娥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否
汪洋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否
钟卫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否
刘伟英	独立董事	女	40	现任		否
徐文慰	监事长	男	57	现任		否
卢旭军	监事	男	53	现任		否
翟禹	职工监事	男	53	现任	29.53	否
李卉	财务总监	男	33	现任	46.72	否
王云杰	副总经理	男	36	离任	31.96	否
肖祖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8.65	否

高仁金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2.19	否
郭为星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2.19	否
佘志莉	独立董事	女	53	离任		否
王建华	独立董事	男	38	离任		否
徐斌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否
合计	--	--	--	--	462.8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21
销售人员	71
技术人员	67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101
合计	4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8
本科	198
本科以下	273
合计	489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参照同行业薪酬标准，采用市场化的灵活薪酬政策。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岗位设置管理情况，适时组织员工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第九届董事会人数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与参考。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4名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责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强化公司治理的信息披露，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与交流，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和供应商，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加强各

方面的沟通与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53%	2017 年 03 月 10 日	2017 年 03 月 11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28%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17 年 04 月 01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1.79%	2017 年 05 月 12 日	2017 年 05 月 13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26%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52%	2017 年 09 月 27 日	2017 年 09 月 28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26%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9）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94%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4）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25%	2017 年 12 月 13 日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2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佘志莉	15	1	14	0	0	否	0
虞群娥	19	1	18	0	0	否	0
徐斌	17	0	16	1	0	否	0
王建华	17	1	16	0	0	否	0
汪洋	4	0	4	0	0	否	0
钟卫	2	0	2	0	0	否	0
刘伟英	2	0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要求，依法履行职责，恪尽诚信和勤勉的义务，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方面状况，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认真审核了董事会各项议题，并就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2017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具体如下：

（1）对公司定期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将表决结果按照相关程序报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及规定，与公司财务部及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在年报审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书面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加强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发现公司年报的难点问题后，立即与公司部分独立董事、董事、高管、财务人员一道，与审计师开会讨论相关事宜，形成会议记录；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对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进行了审议；

（3）对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进行了审议；

（4）对公司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2、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6次会议，具体如下：

（1）鉴于公司业务的扩张，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增强公司经营班子的管理能力，增补四位副总经理，并对上述事项进行审议；

（2）对公司增补证代事项进行了审议；

（3）2017年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佘志莉女士、王建华先生以及徐斌先生的辞职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于公司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4）2017年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王云杰先生的辞职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于公司增补董事候选人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3、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具体如下：

（1）对购买北京和创未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5%股权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2）对收购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决策、行使相关权力和承担义务等，确保了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中规范地运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相关考评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	97.89%

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5.48%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③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1）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②重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③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④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2）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1%，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净利润的 3%，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大于等于所有者权益的 1%；（2）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净利润的 1.5%但小于 3%，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大于等于所有者权益的 0.5%但小于 1%；（3）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小于营业收入的 0.5%，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小于净利润的 1.5%，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小于资产总额的 0.5%，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小于所有者权益的 0.5%。	（1）重大缺陷的迹象是：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1,000 万元及以上（含 1,000 万元）；（2）重要缺陷的迹象是：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300 万元—1,000 万元（含 300 万元）；（3）一般缺陷的迹象是：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300 万元以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美丽生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勤信审字【2018】第 059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光初、刘雪亮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丽生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丽生态公司2017年12 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丽生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美丽生态公司2017年发生净亏损1,062,479,034.73元。由于未来的工程项目合同减少及相关融资渠道不畅导致无法按期偿还借款并导致部分资产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美丽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7（1）所述贵公司于2017年6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7]72号）。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商誉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附注六（十六）。

截止2017年12月31日美丽生态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账面原值人民币825,798,775.51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825,798,775.51元，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美丽生态公司管理层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在确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鉴于商誉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以及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测试和评价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

（2）评估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3）我们了解管理层的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能力和客观性，并评估管理层的专家工作的恰当性；

（4）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计算被分配商誉后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重要参数，包括资产组的市场价值及处置费用的确认。与管理层讨论关键假设相关变动的可能性，以评估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进而评价管理层是否适当处理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5）测试资产组预计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准确性。

（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六）、附注六（三十九）

2017年度美丽生态公司收入金额757,885,725.53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658,338,509.47元。建造合同营业收入的确认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建造合同收入主要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实际成本的真实性、预估成本的准确性的判断。鉴于建造合同收入的重要性及确认涉及重大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我们评价和测试了管理层对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包含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以及完工百分比的确认；

（2）对公司历史完工项目实际成本与预估总成本进行对比，判断公司管理层对预估总成本确认的经验及能力；

（3）我们取得了报告期重大项目的工程合同，并复核工程合同中的关键条款，验证合同预计收入及合同预计成本的准确性，并取得重大项目经工程业主或监理盖章的工程产值确认函；

（4）对报告期内重大项目实地走访查看，并与业主进行访谈了解工程相关情况；

（5）我们抽查了报告期内重大工程项目的成本发生原始凭证，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重新测算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对重要工程项目的毛利率进行分析其合理性；

（6）我们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收入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三）应收账款、存货减值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十）、（十一）、（十八）；附注六（三）、（六）、（七）、（十）、（十一）、（二十）及附注十六（一）

2017年度，美丽生态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额（除商誉减值准备外）230,331,212.22元。其中坏账损失96,695,791.26元，存货跌价准备133,635,420.96元，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包括对客户信用风险、历史回款情况及支付能力和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考虑与判断。鉴于应收账款、存货减值金额确认的重要性及确认涉及管理层重大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存货减值准备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我们评价和测试了公司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和存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应收账款和存货减值计提的会计政策，评估所使用方法的恰当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的准确性以及计提减值准备原因的合理性，并和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

（3）获取公司应收账款明细表，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账龄进行分析，通过重新测算，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并检查表明应收账款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检查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4）通过对工程项目业主的访谈，了解项目目前实际情况以及工程款项支付安排等，复核其未来可能结算的款项金额来确认存货减值的合理性；

（5）了解管理层的评估专家相关工作，评价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复核工程项目存货减值金额的准确性。

六、其他信息

美丽生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七、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美丽生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美丽生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美丽生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美丽生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八、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

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美丽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美丽生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美丽生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光初

(项目合伙人)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雪亮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405,566.16	557,151,100.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711,708.72
应收账款	286,569,331.78	394,199,154.87
预付款项	40,734,007.70	8,553,632.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03,12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419,499.41	62,218,06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87,876,470.45	1,799,716,655.8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9,067,347.93	170,670,322.63
其他流动资产	22,669,329.83	9,835,027.53
流动资产合计	2,818,944,678.26	3,031,055,667.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5,579,100.57	894,268,514.94
长期股权投资	10,107,968.82	
投资性房地产	1,003,647.64	1,028,319.52
固定资产	62,794,410.60	69,760,480.0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696,572.70	12,072,320.90
开发支出		
商誉		**698,325,815.25**
长期待摊费用	12,515,692.32	21,891,24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90,981.10	33,605,23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20,000.00	91,2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208,373.75	**1,822,231,923.43**
资产总计	3,105,153,052.01	**4,853,287,59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3,125,251.30	778,354,5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619,255.46	23,686,048.26
应付账款	871,324,974.88	823,666,417.57
预收款项	25,026,716.43	22,796,441.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095,864.15	13,939,022.39
应交税费	5,751,364.66	38,285,444.06
应付利息	2,001,741.50	16,918,189.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946,564.87	82,846,424.6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440,974.41
其他流动负债	108,495,704.90	99,518,950.37
流动负债合计	1,827,387,438.15	2,172,452,437.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45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374,825.39	8,138,152.26
预计负债	5,940,238.6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52,903.77	7,096,748.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167,967.83	471,234,900.97
负债合计	1,925,555,405.98	2,643,687,338.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5,371,501.32	1,495,371,501.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477,301.82	3,273,833.54
盈余公积	8,592,788.79	8,592,788.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2,983,647.33	**-124,029,74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4,312,657.60	**2,203,063,094.30**
少数股东权益	25,284,988.43	6,537,157.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9,597,646.03	**2,209,600,25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05,153,052.01	**4,853,287,591.16**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荣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215,610.26	154,926,324.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38,304.00
应收利息	1,203,12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2,699,319.33	249,118,522.36
存货	4,733,286.00	5,277,206.0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7,851,340.59	409,460,356.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7,303,193.52	1,762,716,124.70
投资性房地产	1,003,647.64	1,028,319.52
固定资产	862,197.78	1,224,362.2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83,511.84	1,309,686.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0,452,550.78	1,766,278,493.40
资产总计	1,418,303,891.37	2,175,738,850.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7,1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5,760.11	1,325,760.1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963,887.97	549,281.67
应交税费	560,750.41	770,963.37
应付利息	2,001,741.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447,522.50	48,898,021.08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4,449,662.49	51,544,02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4,449,662.49	51,544,026.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6,561,563.68	1,516,561,563.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1,376.92	2,531,376.92
未分配利润	-1,115,093,424.72	-214,752,82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3,854,228.88	2,124,194,823.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8,303,891.37	2,175,738,850.0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57,885,725.53	1,053,529,409.92
其中：营业收入	757,885,725.53	1,053,529,409.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73,352,087.04**	1,128,459,291.32
其中：营业成本	719,481,054.51	763,265,747.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07,789.03	9,301,618.72
销售费用	41,527,020.74	30,805,642.89
管理费用	125,722,216.56	117,418,487.02
财务费用	55,456,978.73	92,354,283.86
资产减值损失	**928,657,027.47**	115,313,511.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11,684.94	115,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50,316.43	29,939,650.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968.8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76.47	211,224.53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1,444,936.61**	70,220,993.69
加：营业外收入	655,710.01	1,692,269.62
减：营业外支出	11,945,898.27	3,200,794.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2,735,124.87**	68,712,468.43
减：所得税费用	-2,729,050.40	29,777,171.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0,006,074.47**	38,935,297.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0,006,074.47**	38,935,297.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8,953,904.98**	39,877,126.94
少数股东损益	-1,052,169.49	-941,829.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0,006,074.47**	38,935,29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8,953,904.98**	39,877,126.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2,169.49	-941,829.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794**	0.048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794**	0.048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荣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84,310.00	106,970.00

减：营业成本	269,289.00	82,163.00
税金及附加	132,708.95	71,246.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1,548,942.82	30,665,761.29
财务费用	-4,076,037.87	-1,864,546.04
资产减值损失	895,970,855.81	115,147,255.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11,684.94	115,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07,968.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0,341,794.95	-28,994,910.50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	3,754.26
减：营业外支出	800.00	485,077.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0,340,594.95	-29,476,234.0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340,594.95	-29,476,234.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340,594.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0,340,594.95	-29,476,234.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4,980,034.14	685,530,692.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406,110.87	393,519,53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6,386,145.01	1,079,050,22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0,655,039.29	548,036,003.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657,158.25	75,479,09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087,826.97	60,473,69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823,405.22	476,071,22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223,429.73	1,160,060,01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162,715.28	-81,009,787.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500,000.00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05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625,000.00	38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25,000.00	6,449,554.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4,966.39	74,294,54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14,966.39	74,294,54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0,033.61	-67,844,985.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5,850,000.00	62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095,991.32	366,1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745,991.32	987,1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4,200,000.00	1,314,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083,223.45	101,336,598.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704,617.78	384,332,444.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987,841.23	1,799,769,04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241,849.91	-812,594,04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30,898.98	-961,448,815.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65,159.82	1,095,513,97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96,058.80	134,065,159.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80.00	106,97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192,605.76	233,459,31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215,685.76	233,566,28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1,576.16	8,742,81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1,071.46	1,186,44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495,598.51	488,047,86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158,246.13	497,977,11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42,560.37	-264,410,83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3,098.56	7,499,158.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63,098.56	454,099,15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86,901.44	-454,099,15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44,341.07	-718,509,99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9,584.25	721,969,58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3,925.32	3,459,584.2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3,273,833.54	8,592,788.79		**-124,029,742.35**	6,537,157.92	**2,209,600,25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3,273,833.54	8,592,788.79		**-124,029,742.35**	6,537,157.92	**2,209,600,252.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468.28			**-1,048,953,904.98**	18,747,830.51	**-1,030,002,60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8,953,904.98**	-1,052,169.49	**-1,050,006,074.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800,000.00	19,8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800,000.00	19,8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3,468.28					203,468.28
1．本期提取								525,583.15					525,583.15
2．本期使用								322,114.87					322,114.8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3,477,301.82	8,592,788.79		-1,172,983,647.33	25,284,988.43	1,179,597,646.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2,910,866.26	8,592,788.79		**-163,906,869.29**	7,478,987.84	**2,170,301,98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2,910,866.26	8,592,788.79		**-163,906,869.29**	7,478,987.84	**2,170,301,98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2,967.28			39,877,126.94	-941,829.92	39,298,264.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77,126.94	-941,829.92	38,935,29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362,967.28					362,967.28
1．本期提取								484,981					484,981

								.69					.69
2．本期使用								122,014.41					122,014.4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3,273,833.54	8,592,788.79		**-124,029,742.35**	6,537,157.92	**2,209,600,252.2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214,752,829.77	2,124,194,82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214,752,829.77	2,124,194,82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340,594.95	-900,340,59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0,340,594.95	-900,340,594.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1,115,093,424.72	1,223,854,228.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185,276,595.75	2,153,671,05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185,276,595.75	2,153,671,05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76,234.02	-29,476,23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476,234.02	-29,476,23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214,752,829.7	2,124,194,823.83

										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92181597U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A栋孵化大楼321-322室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819,854,713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林木（不含种子）、花卉（不含种子）、草坪（不含种子）、机械设备、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体育用品的销售；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硬件的制造。

（二）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1988)1691号文批准，于1989年1月9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3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5]31号文批准上市，注册资本14,701.74万元。2010年7月13日公司名称由“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8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441,052,340元获赠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441,052,340股；其中，向五岳乾坤转增176,160,000股，向除五岳乾坤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转增61,510,802股（折算每10股获得约7.78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203,381,538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0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88,069,788股。

2015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9”《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批准，公司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王仁年等发行117,543,352股股份并支付现金846,600,000元，购买其持有的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非公开发行114,241,573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过此次增发，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819,854,713元。

2016年4月13日，因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为适应长期业务发展，更好地体现公司的战略意图，将公司迁回深圳，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A栋孵化大楼321-322室”

（三）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4月25日由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4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2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5	75
3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3-1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4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4-1温洲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1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	76
5-2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3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4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5桐乡醴泉泥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100	100
5-5-1礼泉民福泥河生态治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0	70
5-6济宁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3户，减少1户：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变更原因
1桐乡醴泉泥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100	2017年新设
2礼泉民福泥河生态治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0	2017年新设
3济宁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2017年新设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2017年5月5日转让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疑虑

本公司2017年发生净亏损1,062,479,034.73元。由于未来的工程项目合同减少及相关融资渠道不畅导致无法按期偿还借款。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美丽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1. 在经营方面，公司根据现状，准备调整经营策略，暂停承接需要大额垫资的大型工程项目，减少资金支出，对已接近完工或基本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在资金能回笼的情况下加快施工并积极与业主单位对接竣工验收、审计结算事宜，以便及时收回工程款项。

2. 在管理方面，精简冗员、减少业务招待、差旅、车辆等相关费用，减少运营成本。

3. 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对有相关确权资料并且超期未收回的工程款及时催收，对恶意拖欠款项的业主单位采取诉诸法院的措施。

4. 加大对其他应收款中保证金的追回力度。

5. 积极与相关供应商、银行进行协商，以期达成双方均能接受的方案，包括减免部分款项或延长付款期限等。

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认为管理层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法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2016年调减营业外收支211,224.53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211,224.53元。 2017年调减营业外收支-40,576.47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40,576.47元；
未来适用法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无

2、本报告期，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当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详见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个别报表的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根据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个别报表的会计处理

按照原持有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

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会计处理方法

个别报表上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

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

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及金额在 50 万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其他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公司在 2013 年 5 月 17 日因股权分置改革获赠浙江生态（原名青草地）和设计院二家园林公司 100%股权，2015 年收购八达园林公司 100%， 新增园林行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等。

2.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5.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应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人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

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按照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前提是合并前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应当一致。企业合并前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合并方与被合并方的会计政策。在按照合并方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计算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企业对价的公允价值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人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购买过程中支付的手续费等必要支出，但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被投资单位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子公司为投资性主体且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除外；对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的，投资方根据应享有的部分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公司应当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或追加投资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或追加投资的投资成本，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应当按照二者之间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持有投资期间，对于因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而产生的所有者权益的变动，公司按照应享有的份额，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因素导致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时，应综合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和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的股权。在个别报表中，投资方进行成本法核算时，仅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份额。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全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制定过程；

（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时，综合考虑直接持有股权和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在综合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和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的股权后，如果认定投资方在被投资单位拥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投资方进行权益法核算时，仅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投资方进行权益法核算时，同时考虑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的份额。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5.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个别报表上，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计提折旧。具体比照本附注（十五）固定资产的折旧执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二十）。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10	4.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10	9.5-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1.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二十）。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确认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2.1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栽培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本公司现有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阔叶乔木、大灌木、针叶树种（主要指罗汉松）及灌木四个类型进行郁闭度参数设定。

（1）阔叶乔木：株行距约 400cm×400cm，冠径约 380cm 时，郁闭度：3.14×190×190/（400×400）＝0.708

（2）大灌木：株行距约 200cm×200cm，冠径约 190cm 时，郁闭度：3.14×95×95/（200×200）＝0.708

（3）针叶树种：株行距约 160cm×160cm，冠径约 150cm 时郁闭度：3.14×75×75/（160×160）＝0.690

（4）灌木：株行距约 25cm×25cm，冠径约 24cm 时，郁闭度：3.14×12×12/（25×25）＝0.723本公司下属苗圃香樟、喜树、重阳木、杜英、南酸枣、无患子、黄山栾树、木荷、乐昌含笑、垂丝海棠、红叶李等阔叶乔木；海滨木槿、海桐、石楠、茶梅、茶花等大灌木；罗汉松（未造型）针叶乔木；红叶石楠、小叶女贞、八角金盘等小灌木郁闭度大多高于0.7。紫薇、造型罗汉松、桂花、无刺构骨、大叶女贞、玉兰、马褂木、枫香等部分苗木郁闭度在0.2-0.69之间。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领用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1）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按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

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

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是指企业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

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以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生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 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1.一般原则

1.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1.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完工作的测量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1.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4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1.5 BT业务

BT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 BT 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 公司对 BT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1）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

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2）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BT 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子公司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供应天然气、液化气，业务类型包括居民抄表、居民IC卡、加气站、液化气站等4类。抄表员抄表收款后送交财务部开具收据后确认其销售收入，加气站根据实际加气收款金额确认其销售收入，居民IC卡实际消耗天然气按照“天然气采购量—居民抄表消耗量—加气站消耗量—加气站库存量”差额计算确认其销售收入；液化气单独采购计量并按照“采购量—库存量”差额计算确认其销售收入。

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有以下两种方法：

（1）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2）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造价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造价的比例确认。

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成的工作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

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2、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下属企业安全费用的提取标准：

危险品生产企业以本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逐月提取安全费用：

（1）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下的，按照4%提取；

（2）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2%提取；

（3）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0.5%提取；

（4）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0.2%提取。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一是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是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是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2.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

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 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法	
2017 年 1 月 1 日前，本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调减营业外收支-40,576.47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40,576.47 元； 2016 年调减营业外收支 211,224.53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211,224.53 元。

未来适用法	
2017 年 1 月 1 日前，本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或组成计税价格	3%、6%、11%、13%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按规定
房产税	房产原值	按规定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增值税

本公司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1995】第52号）的规定，苗木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所得税

1.据常州市武进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报告表》的批示，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种植销售的自产苗木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所得税减免条件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

2.依据安徽山含山县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的批示，本公司之孙公司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种植销售的自产苗木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所得税减免条件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978.89	110,680.26
银行存款	166,611,079.91	285,421,219.61
其他货币资金	241,709,507.36	271,619,200.88
合计	408,405,566.16	557,151,100.75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7,619,255.46	263,686,048.26
工程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3,576,395.36	7,492,705.02
设计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402,171.60	440,447.6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信用证保证金		
共管账户	35,611,684.94	150,005,765.21
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4,500,000.00	1,460,974.84
存款质押	70,000,000.00	
合计	241,709,507.36	423,085,940.9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831,044.38
商业承兑票据		4,880,664.34
合计		28,711,708.72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0,000.00	
合计	550,000.0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736,501.17	7.10%	29,736,501.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8,986,331.92	92.90%	102,417,000.14	26.33%	286,569,331.78	479,411,723.88	100.00%	85,212,569.01	17.77%	394,199,154.87
合计	418,722,833.09	100.00%	132,153,501.31	31.56%	286,569,331.78	479,411,723.88	100.00%	85,212,569.01	17.77%	394,199,154.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骆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736,501.17	29,736,501.17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9,736,501.17	29,736,501.1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3,799,851.33	5,604,164.35	4.92%
1 至 2 年	85,633,225.96	8,563,322.60	10.00%
2 至 3 年	117,165,281.71	23,433,056.25	20.00%
3 至 4 年	15,143,032.41	7,571,516.43	50.00%
4 至 5 年	24,250,933.07	24,250,933.07	100.00%
5 年以上	32,994,007.44	32,994,007.44	100.00%
合计	388,986,331.92	102,417,000.14	26.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940,932.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江苏美丽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3,596.66	2-3年	15.29%	12,793,969.33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50,000.00	1-2年、2-3年	9.90%	6,828,999.40
江苏骆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36,501.17	1-2年	7.10%	29,736,501.17
四子王旗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730,739.00	1年以内、1-2年、2-3年	5.67%	3,418,721.10
皇明太阳能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44,465.24	5年以上	3.52%	14,744,465.24
合计		173,665,302.07		41.48%	67,522,656.24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776,683.22	95.19%	6,512,953.06	76.14%
1 至 2 年	1,362,962.35	3.35%	1,053,937.43	12.32%
2 至 3 年	166,211.13	0.41%	356,690.00	4.17%
3 年以上	428,151.00	1.05%	630,052.00	7.37%
合计	40,734,007.70	--	8,553,632.4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业务正在进行中，款项尚未结算。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礼泉县城北社区管理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32,8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拆迁款
吉林省中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中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400.00	1-2年	工程未完工
常州绿盛苗木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65,392.62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江苏红豆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2年	工程未完工
合计		34,331,792.62		

（3）预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191,961.38	1,269,450.00
预付劳务款	545,038.21	927,615.00
预付材料款	4,844,235.31	4,433,829.84
其他设备款	310,000.00	310,000.00
其他预付款	32,842,772.80	1,612,737.65
合计	40,734,007.70	8,553,632.49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存单	1,203,125.00	
合计	1,203,125.00	

（2）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202,343.09	99.81%	16,916,904.38	24.45%	52,285,438.71	73,219,165.27	99.95%	11,040,101.86	15.08%	62,179,063.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060.70	0.19%			134,060.70	39,001.51	0.05%			39,001.51
合计	69,336,403.79	100.00%	16,916,904.38	24.40%	52,419,499.41	73,258,166.78	100.00%	11,040,101.86	15.08%	62,218,064.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028,026.20	688,051.11	4.90%
1 至 2 年	18,997,501.36	1,830,658.95	9.64%
2 至 3 年	22,099,223.73	4,419,844.74	20.00%
3 至 4 年	7,984,466.44	3,992,233.22	50.00%
4 至 5 年	4,471,608.39	4,364,599.39	97.61%
5 年以上	1,621,516.97	1,621,516.97	100.00%
合计	69,202,343.09	16,916,904.38	24.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76,802.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2,009,099.11	57,988,697.51
其他往来款	16,502,725.05	14,366,927.21
员工暂支款	386,770.46	417,481.37
其他	437,809.17	485,060.69
合计	69,336,403.79	73,258,166.7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温州城乡公司	保证金	7,559,930.00	1-2 年	10.90%	759,993.00
江苏水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0	2-3 年	10.10%	1,400,000.00
金乡县生态湿地景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4,438,333.33	1-2 年	6.40%	443,833.33
江苏兴厦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04,778.00	1-2 年	4.91%	340,477.80
宁波市花木有限公司	保证金	3,340,000.00	2-3 年、3-4 年	4.82%	1,503,419.77
合计	--	25,743,041.33	--	37.13%	4,447,723.9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员工备用金134,060.70元。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77,733.73		3,677,733.73	3,430,410.66		3,430,410.66
库存商品	147,989.59		147,989.59	194,120.02		194,120.02
周转材料	907,030.56		907,030.56	727,095.29		727,095.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82,358,822.49	21,469,813.48	160,889,009.01	191,868,733.51	18,087,299.00	173,781,434.5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21,009,794.85	131,889,394.96	1,689,120,399.89	1,597,564,112.91	4,030,474.48	1,593,533,638.43
设计成本	33,134,307.67		33,134,307.67	28,049,956.91		28,049,956.91
合计	2,041,235,678.89	153,359,208.44	1,887,876,470.45	1,821,834,429.30	22,117,773.48	1,799,716,655.8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消耗性生物资产	18,087,299.00	5,776,500.48		2,393,986.00		21,469,813.4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030,474.48	127,858,920.48				131,889,394.96
合计	22,117,773.48	133,635,420.96		2,393,986.00		153,359,208.44

续：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	本期转回存货
	准备的依据	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发出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按照已完工未结算工程项目的会计政策计提	按照已完工未结算工程项目的会计政策计提
消耗性生物资产	按照消耗性生物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	

注：2017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33,635,420.96元，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776,500.48元、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计算资产根据评估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7,858,920.48元。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433,634,779.12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42,389,455.56
减：预计损失	131,889,394.96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755,014,439.8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89,120,399.89

其他说明：

（5）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160,889,009.01	173,781,434.51
四、水产业		
合计	160,889,009.01	173,781,434.51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融资建设工程	119,067,347.93	170,670,322.63
合计	119,067,347.93	170,670,322.63

BT融资建设工程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南通市通州区平海公路绿化工程施工-移交BT项目（注1）	315,185.59	11,376,443.65
长期应收款原值	350,206.21	11,376,443.6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减：减值准备	35,020.62	
二、第八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展区绿化景观一标段	16,018,774.12	72,437,724.15
长期应收款原值	17,798,637.91	76,245,187.9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减：减值准备	1,779,863.79	3,807,463.76
三、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	102,733,388.22	86,856,154.83
长期应收款原值	113,935,078.30	95,174,288.7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减：减值准备	11,201,690.08	8,318,133.87
合　计	119,067,347.93	170,670,322.63

注1：2011年12月28日，公司与政府BT业务代理公司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南通市通州区平海公路绿化工程施工—移交BT项目、融资建设、移交及回购合同》，合同价款为116,899,255.00元。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30个月内回购完毕，首期回购款支付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第6个月内，二期回购款支付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第18个月内，三期回购款支付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第30个月内，按4：3：3比例回购。根据合同约定，企业从2013年7月17日开始计息，首期回购款支付日为2014年1月9日，二期回购款支付日为2015年1月9日，三期回购款支付日为2016年1月9日。回购价款即为投资额，利息根据回购款金额进行测算，利率按银行同期年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计息起始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于2016年12月22日进行工程结算审计，通审开结[2016]112号工程结算核定单，审计核定金额为103,172,512.82元，根据施工合同第28（24）⑤条款约定：如高估冒算超过5%按每超1%扣最终工程结算审定价的4‰，即应扣除施工单位103,172,512.82*4‰*6=2,476,140.00元。该费用由双方按照合同约定在财务决算中考虑。经调减后，三期回购款金额共计100,696,372.82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企业应收本金及利息金额为108,714,743.65元，累计收到回购本金及利息金额为108,364,537.44元，长期应收款余额为350,206.21元，回款比例达99.7%，剩余款项对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35,020.62元，剩余少量利息本金款项因已过回购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2：2012年3月24日，公司与阜宁县金沙湖开发管理委员会签订了《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约为10亿元。该项目的每个子项目结算以阜宁县审计局审计结论下浮3%进行，5%的质量保证金部分不承担利率，每个项目回购期为三年，首期回购款40%，支付时间为承包方将每个项目资产所有权转移给发包方之次日起一个月内，以后两年每年的同一日期即为第二、第三期回购款的支付时间，第二、三期回购款每期支付工程总价款的30%，首期回购款无利息，第二期、第三期回购款利率参照阜宁当期农村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月利率为0.978%。2016年9月12日甲方提供“关于《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合同终止说明”，声明由于遭遇强对流天气，造成较大经济损失，已暂停施工。经协商，终止编号：GF-1999-0201合同。待工程重新规划设计，依法招标后，再施工。对已施工的部分陆续进行审计，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工程审计核定金额总计为260,634,749.53元，下浮3%后金额为252,815,707.04元，该工程回购本金及利息共计113,935,078.30元尚未收回，对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201,690.08元。根据回购期限，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企业于2018年2月收回本金4,660,000.00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36,731.99	21,421.86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925,914.27	6,106,622.97
预交所得税	1,073,130.40	2,536,512.77
预交其他税费	133,553.17	1,170,469.93
理财产品	6,000,000.00	
合计	22,669,329.83	9,835,027.53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按成本计量的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合计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凉山州华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8.91%	
贵州黔甬投资发展有限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5.00%	

公司										
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4.10			2,011,114.10	2,011,114.10			2,011,114.10	0.49%	
北京和创未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6,636,114.10	50,000,000.00	50,000,000.00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6,636,114.10			6,636,114.1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6,636,114.10			6,636,114.10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 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 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融资建设工程	128,566,180.15	42,987,079.58	85,579,100.57	894,268,514.94		894,268,514.94	
合计	128,566,180.15	42,987,079.58	85,579,100.57	894,268,514.94		894,268,514.94	--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长期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第八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展区绿化景观一标段（注1）		42,987,079.58
长期应收款原值	42,987,079.58	42,987,079.5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减：减值准备	42,987,079.58	
二、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 （注2）		53,528,650.14
长期应收款原值		53,528,650.1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三、商丘市商务中心区宋城路第一合同段（归德路-睢阳路）道路绿化景观工程 （注3）	4,546,087.44	18,017,951.66
长期应收款原值	4,546,087.44	18,017,951.6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四、温州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注4）	81,033,013.13	779,734,833.56
长期应收款原值	81,033,013.13	779,734,833.5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合 计	85,579,100.57	894,268,514.94

注1：2012年11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与江苏花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第八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展区绿化景观（一标段）—投资建设移交合同》，合同价款为15,000.00万元（暂估）。项目从竣工验收交付之日起进入移交受让期，移交受让期内按四期支付工程项目建设投资款，移交受让期的投资利息于最后一期回购期结束前支付。第一期支付日为2013年12月31日，第二期支付日为2014年12月31日，第三期支付日为2015年12月31日，第四期支付日为2016年12月31日。四期回购款支付金额为

工程合同价25%，年利率按实际结算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3-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计算。该项目于2013年7月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截至2017年12月31日，企业确认收入192,987,079.58元，根据谨慎性原则，利息基数按合同金额1.5亿元计算。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到回购期而尚未收回的回购本金及利息共计17,798,637.91元，对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1,779,863.79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企业确认收入金额与利息基数差额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2017年项目初审情况，项目初审金额为15,001.64万元，长期应收款42,987,079.58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注2：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商丘市商务中心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商丘市商务中心区宋城路第一合同段（归德路-睢阳路）道路绿化景观工程BT模式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书》，合同价款24,546,087.44元。回购总价为工程决算审定价与项目回购期利息之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备案并审计结束次日或非因公司原因导致该工程中途终止之日起，该工程进入回购期，回购期限两年。第一次回购时间为从工程竣工验收并审计结束之次日起60日内，回购比例占审计后总回购款的40%，第二次回购时间为从第一次约定付款之次日起365日内，回购比例为占审计后总回购款30%，第三次回购时间为从第一次回购款支付之次日起730日内，回购比例占审计后总回购款的25%，质保金为总回购款5%，从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内无息支付。回购期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一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计取。项目于2015年7月10日办理竣工验收，但未经审计结算，尚未进入回购期，截止2017年12月31日，商丘市商务中心区管理委员会已预先支付回购款本金20,000,000元，合同总金额与已收回款项差额4,546,087.44元计入长期应收款。

注3: 2014年7月8日，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与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BT（建设-移交）》合同，合同价款为465,700,000元。工程回购期为两年，回购期间分五次支付项目工程价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并移交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第一期回购款，之后每半年支付一次，后续时间顺推。第一笔回购款按初审建安工程费的20%予以支付（与其相对应的建设期利息和回购期利息同期支付），第二、第三、第四笔也分别按建安工程费的20%予以支付，第五笔待审计完成后支付剩余部分。回购价款包括投资额及对应的利息，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3年（含）期同期档贷款基准年利率+1%。根据温州市委专题会议纪要【2014】16号及温发改函【2014】63号、64号立项调整文件、温发改审设计【2014】102、139号扩初批复等文件，双方签署《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BT（建设-移交）》补充协议，核定温州市中央绿轴公园BT工程总概算中BT工程费用为754,625,800元。根据2016年12月12日，签订的《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BT（建设-移交）》补充协议（一）核定中央绿轴公园建设涉及的纳入BT单位的电缆沟造价金额为14,430,000元。该项目已经过初步审计结算。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的本金及利息合计81,033,013.13元。工程款项2017年共收到本金及利息合计729,999,652.00元，期后2018年1月收到利息12,600,000.00元。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盛渝泓嘉国际贸易有限		10,000,000.00		107,968.82						10,107,968.82	

公司											
小计		10,000,000.00		107,968.82						10,107,968.82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0,107,968.82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重庆盛渝泓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股份，并派驻一名董事，对被投资企业具有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083,502.86			10,083,502.86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083,502.86			10,083,502.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055,183.34			9,055,183.34
2.本期增加金额	24,671.88			24,671.88
（1）计提或摊销	24,671.88			24,671.8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079,855.22			9,079,855.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3,647.64			1,003,647.64
2.期初账面价值	1,028,319.52			1,028,319.52

本期计提折旧额24,671.88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0元。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华美大厦 5 楼	757,734.79	报建时地价问题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201,882.99	17,535,206.27	30,484,590.04	10,546,407.82	146,768,087.12
2.本期增加金额	1,459,822.42	399,452.00	666,012.85	242,627.30	2,767,914.57
（1）购置	1,459,822.42	399,452.00	666,012.85	242,627.30	2,767,914.57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31,227.00		1,031,227.00
（1）处置或报废			1,031,227.00		1,031,227.00
4.期末余额	89,661,705.41	17,934,658.27	30,119,375.89	10,789,035.12	148,504,774.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653,778.19	10,047,475.67	21,515,222.18	7,590,426.17	69,806,902.21
2.本期增加金额	4,124,506.12	1,308,919.00	2,669,462.49	1,190,132.46	9,293,020.07
（1）计提	4,124,506.12	1,308,919.00	2,669,462.49	1,190,132.46	9,293,020.07
3.本期减少金额			590,263.02		590,263.02
（1）处置或报废			590,263.02		590,263.02
4.期末余额	34,778,284.31	11,356,394.67	23,594,421.65	8,780,558.63	78,509,659.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200,704.83				7,200,704.83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200,704.83				7,200,704.8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682,716.27	6,578,263.60	6,524,954.24	2,008,476.49	62,794,410.60
2.期初账面价值	50,347,399.97	7,487,730.60	8,969,367.86	2,955,981.65	69,760,480.08

本期折旧额9,293,020.07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0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美大厦 5 楼	78,064.16	报建时地价问题
车辆（奔驰 S400L）	569,904.34	北京车牌限号所致
八达综合楼	14,398,715.57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说明：因北京车牌限号原因，2014年度新购入的奔驰车，车辆所有权及行驶证登记在公司现在员工向国阳名下，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描述“目标车辆未登记于贵公司名下，贵公司的实质所有权不可对抗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如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时造成贵公司损失的，贵公司只能依据合同约定向向国阳索赔。”

2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11,362.49			1,166,684.83	15,878,047.32
2.本期增加金额				155,472.67	155,472.67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711,362.49			1,322,157.50	16,033,519.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90,201.36			315,525.06	3,805,726.42
2.本期增加金额	376,101.16			155,119.71	531,220.87
（1）计提	376,101.16			155,119.71	531,220.8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66,302.52			470,644.77	4,336,947.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45,059.97			851,512.73	11,696,572.70
2.期初账面价值	11,221,161.13			851,159.77	12,072,320.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说明：本期计提摊销额531,220.87元。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813,325,815.25**					**813,325,815.25**
合计	**813,325,815.25**					**813,325,815.25**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0.00	**698,325,815.25**				**813,325,815.25**
合计	115,000,000.00	**698,325,815.25**				**813,325,815.25**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3）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公司商誉系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管理层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对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按照资产组市场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来测算。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10,798,775.51元。

由于八达园林未来的工程项目合同减少及相关融资渠道不畅导致无法按期偿还借款，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八达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因此本次不宜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对八达园林的可收回价值进行价值咨询。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768,100.12	274,675.60	318,387.57		724,388.15
改造及装修款	412,774.06	56,000.00	216,449.96		252,324.10
苗圃基建与租金	13,310,368.43		1,771,388.36		11,538,980.07
借款利息摊销	7,400,000.06		7,400,000.06		
合计	21,891,242.67	330,675.60	9,706,225.95		12,515,692.3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112,692.75	32,278,173.19	119,509,927.29	29,877,481.83

可抵扣亏损	12,145,620.63	3,036,405.18	12,145,620.63	3,036,405.18
预计负债	5,940,238.67	1,485,059.67		
资产摊销差异	317,046.40	79,261.60	317,046.40	79,261.60
专项储备	2,448,325.83	612,081.46	2,448,325.83	612,081.46
合计	149,963,924.28	37,490,981.10	134,420,920.15	33,605,230.07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035,028.78	6,508,757.18	27,010,408.52	6,752,602.1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376,586.32	344,146.59	1,376,586.32	344,146.59
合计	27,411,615.10	6,852,903.77	28,386,994.84	7,096,748.71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90,981.10		33,605,23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52,903.77		7,096,748.71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24,830,698.69	112,324,113.69
资产减值准备	1,068,956,169.89	139,822,933.62
合计	1,293,786,868.58	252,147,047.31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部分减值准备及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2,147,085.39	
2018 年		1,592,353.75	
2019 年	39,363,123.31	42,110,183.65	
2020 年	30,305,854.74	30,305,854.74	
2021 年	36,168,636.16	36,168,636.16	
2022 年	118,993,084.48		
合计	224,830,698.69	112,324,113.69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地款	33,000,000.00	59,260,000.00
天津驿动公司购房款	32,020,000.00	32,020,000.00
合计	65,020,000.00	91,280,000.00

其他说明：

购地款为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3月20日同济宁市金乡县人民政府签订金乡县金沙湖公园、金济河中段景观绿化工程开发建设协议书，由企业全资垫付代建项目，所垫付的资金政府使用土地进行抵押。抵押地块按净价每亩85万元挂牌出让，如有净价高于每亩85万元，由竞价高者获得土地使用权，同等条件下企业享有优先权，如无其他报名者或报名者认购价格低于每亩85万元时，企业以每亩85万元摘牌。跟甲方协商支付3300万，作为购地款的一部分。

2015年8月23日，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天津市驿动同联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合同，约定将天津驿动持有的位于武清区商贸大街的驿展园16号楼出售给公司，销售价格32,02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销售价格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3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524,150,000.00	438,500,000.00
票据融资	198,975,251.30	339,854,525.00

合计	723,125,251.30	778,354,525.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贷款方式	备注
工行小营前支行	10,000,000.00	2017/10/25	2018/10/24	4.7850%	抵押、保证	注（1）
工行小营前支行	10,000,000.00	2017/10/25	2018/10/24	4.7850%	抵押、保证	注（2）
工行小营前支行	50,000,000.00	2017/12/13	2018/12/11	4.6980%	抵押、保证	注（3）
广发银行常州分行	60,000,000.00	2017/07/20	2018/06/10	5.0025%	保证	注（4）
中信银行常州武进支行	30,000,000.00	2017/11/29	2018/5/29	5.5600%	保证	注（5）
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	35,000,000.00	2017/04/01	2018/03/30	4.7850%	保证	注（6）
浦发银行武进支行	29,000,000.00	2017/03/15	2018/03/15	5.2200%	保证	注（7）
浦发银行武进支行	31,000,000.00	2017/07/13	2018/04/13	5.6600%	保证	注（8）
江南银行天宁支行	99,000,000.00	2017/02/17	2018/02/16	6.6755%	保证	注（9）
宁波银行古林支行	1,000,000.00	2017/5/27	2018/5/27	5.0000%	抵押，保证	注（10）
宁波银行古林支行	2,000,000.00	2017/12/7	2018/12/7	5.0000%	抵押，保证	注（1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7/04/01	2018/03/31	4.8300%	保证	注（11）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67,150,000.00	2017/04/05	2018/04/01	3.9600%	质押、保证	注（12）
票据融资（浙商）	60,266,552.14	2017/6/23	2018/6/22	5.8649%		注（13）
票据融资（浙商）	12,629,137.85	2017/6/26	2018/6/26	5.8829%		注（13）
票据融资（浙商）	27,201,387.85	2017/6/26	2018/6/26	5.8816%		注（13）
票据融资（浙商）	25,247,803.70	2017/6/27	2018/6/27	5.8816%		注（13）
票据融资（浙商）	22,332,304.25	2017/6/27	2018/6/27	5.9528%		注（13）
票据融资（浙商）	22,332,304.25	2017/6/27	2018/6/27	5.9528%		注（13）
票据融资（浙商）	9,404,650.14	2017/12/25	2018/12/20	6.1371%		注（13）
票据融资（中信）	19,561,111.12	2017/11/29	2018/5/29	7.90%		注（14）
合计	723,125,251.30					

（1）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小营前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年（二营）字0029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不动产，抵押合同编号为2016年（二营）抵字第105号；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第0040号。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合同期限从2017/10/25至2018/10/24。

（2）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小营前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年（二营）字0030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不动产，抵押合同编号为2016年（二营）抵字第105号；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第0040号。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合同期限从2017/10/25至2018/10/24。

（3）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小营前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年（二营）字0034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不动产，抵押合同编号为2016年（二营）抵字第105号；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第0040号。借款金额50,000,000.00元，合同期限从2017/12/13至2018/12/11。

（4）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03月17日与广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常银综授额字第000022《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240,000,000.00元，该授信合同有效期由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18年03月10日，在此期限可循环借款，本次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云杰、路洁；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60,000,000.00，借款期限从2017/07/20至2018/06/10。

（5）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与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常流贷字第00373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6信常银最保字第00227号，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金额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11/29至2018/5/29。

（6）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与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345852967D1704010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合同为2017年额保字WQ170323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2017年额保字WQ1703230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和王仁年，借款金额3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04/01至2018/03/30。

（7）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与浦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4204201728005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保证合同编号为ZB4204201700000014和ZB4204201700000017，借款金额29,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03/15至2018/03/15。

（8）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与浦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4204201728013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保证合同编号为ZB4204201700000014和ZB4204201700000017，借款金额31,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07/13至2018/04/13。

（9）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与江南银行天宁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01102102016620123《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陈小琴以及王云杰，保证合同编号为Z01102012016160184，借款金额99,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02/17至2018/02/16。

（10）公司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合同号为05308LK2017805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期末余额为1,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5/27至2018/5/27；于2017年12月7日签订合同号为05308LK2017809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期末余额为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12/7至2018/12/7。两笔借款均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房产证号为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15202号及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432768号房地产并签订了合同号为05308DY20158027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保证人为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并签订了合同号为05308KB2017802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11）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兴银深南山流借字（2017）第00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0元，合同期限从2017/04/01至2018/03/31；

（12）公司于2017年4月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兴银深南山流借字（2017）第00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质押、保证借款，质押物为编号兴银深南山（存单）质押字（2017）第003号的《定期存单质押合同》，保证人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借款金额为67,150,000.00元，合同期限从2017/04/05至2018/04/01。

（13）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与浙商银行南京支行营业部签订以下《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①2017年06月23日，票面金额62,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6/23至2018/6/22,贴现率5.8649%；②2017年06月26日，票面金额13,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6/26至2018/6/26,贴现率5.8829%；③2017年

06月26日，票面金额28,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6/26至2018/6/26,贴现率5.8816%；④2017年06月27日，票面金额26,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6/27至2018/6/27，贴现率5.9324%；⑤2017年06月27日，票面金额23,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6/27至2018/6/27，贴现率5.9528%；⑥2017年06月27日，票面金额23,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6/27至2018/6/27，贴现率5.9528%；⑦2017年12月25日，票面金额10,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12/25至2018/12/20，贴现率6.171%；扣除贴现利息调整金额后，净值为179,414,140.18元。

（14）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电子商业汇票服务协议》，票面金额20,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7/11/29至2018年5/29，贴现率7.90%，扣除贴现利息后，净值为19,561,111.12元。

3、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见附注十四.1。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619,255.46	23,686,048.26
合计	17,619,255.46	23,686,048.2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61,644,484.80	362,877,445.92
工程款	213,388,151.67	365,836,051.33
劳务费	96,292,338.41	94,769,954.32
其他		182,966.00
合计	871,324,974.88	823,666,417.5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联搏工程有限公司	47,240,000.00	工程未完工
昆山道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5,685,000.00	工程未完工
枞阳县怡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3,938,034.00	工程未完工
常州飞峰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33,800,000.00	工程未完工
济宁长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584,955.34	工程未完工
合计	188,247,989.34	--

其他说明：

（3）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61,345,098.21	539,601,912.85
1至2年	303,225,997.14	162,184,426.83
2至3年	49,971,971.54	42,306,259.40
3年以上	56,781,907.99	79,573,818.49
合计	871,324,974.88	823,666,417.57

（4）公司应付账款前 5 名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连富荣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3,338,510.46	1年以内	劳务款	工程未完工
江苏联搏工程有限公司	47,240,000.00	1年以内、1-2年	工程款	工程未完工
昆山道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5,685,000.00	1年以内、1-2年	工程款	工程未完工
枞阳县怡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3,938,034.00	1-2年、2-3年	工程款	工程未完工
常州飞峰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33,800,000.00	1年以内、1-2年	工程款	工程未完工
合计	254,001,544.46			

36、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023,881.23	11,089,494.46
工程款	13,002,835.20	11,706,947.12
合计	25,026,716.43	22,796,441.5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4）预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1,054,462.05	22,051,077.18
1至2年	3,268,540.31	103,071.00
2至3年	61,420.67	
3年以上	642,293.40	642,293.40
合计	25,026,716.43	22,796,441.58

37、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14,060.24	70,589,662.65	74,413,170.64	10,090,552.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962.15	2,522,287.87	2,541,938.12	5,311.90

合计	13,939,022.39	73,111,950.52	76,955,108.76	10,095,864.15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42,768.34	59,851,089.31	63,699,018.29	9,794,839.36
2、职工福利费	135,502.22	3,538,297.37	3,504,207.45	169,592.14
3、社会保险费	18,088.76	3,296,233.13	3,309,364.51	4,957.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211.92	3,048,580.04	3,060,920.04	2,871.92
工伤保险费	1,706.72	126,935.13	127,726.51	915.34
生育保险费	1,170.12	120,717.96	120,717.96	1,170.12
4、住房公积金		3,233,203.12	3,229,731.12	3,47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700.92	670,839.72	670,849.27	117,691.37
合计	13,914,060.24	70,589,662.65	74,413,170.64	10,090,552.2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297.97	2,372,963.09	2,391,513.09	4,747.97
2、失业保险费	1,664.18	149,324.78	150,425.03	563.93
合计	24,962.15	2,522,287.87	2,541,938.12	5,311.9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65,051.44	1,749,615.47
企业所得税	3,520,754.05	35,307,578.36
个人所得税	371,986.56	741,78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936.98	116,266.69
教育费附加	41,677.86	83,071.02
印花税	3,202.71	1,941.61

房产税	147,446.43	214,029.27
土地使用税	53,212.90	61,847.12
其他	11,095.73	9,308.83
合计	5,751,364.66	38,285,444.06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49,093.75
企业债券利息		15,969,095.8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01,741.50	
合计	2,001,741.50	16,918,189.6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8,417,667.22	2,746,130.79
员工垫付款项	7,521,610.36	9,082,981.59
关联方资金		47,594,374.53
企业间往来款	34,610,201.26	16,859,326.38
个人往来款		136,188.80
土地租金	647,717.58	1,076,432.77
其他	2,749,368.45	5,350,989.83

合计	63,946,564.87	82,846,424.6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3）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9,930,115.11	37,795,107.07
1至2年	9,113,392.96	40,162,007.65
2至3年	1,707,426.26	3,174,643.65
3年以上	3,195,630.54	1,714,666.32
合计	63,946,564.87	82,846,424.69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18,440,974.41
合计		272,440,974.41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81,000,000.00	2013/10/23	3年	81,000,000.00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80,000,000.00	2014/01/27	3年	80,000,000.00	79,912,728.01		87,271.99	80,000,000.00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139,000,000.00	2014/03/25	3年	139,000,000.00	138,528,246.40		471,753.60	139,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18,440,974.41		559,025.59	219,000,000.00	

说明：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接受江苏八达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备案的通知书》（深证上[2013]353号）核准，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中：

（1）第一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3年10月23日发行，面值为8,1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3年10月23日至2016年10月22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4.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7,776.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分别于2013年10月23日、10月31日、11月18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3]第1040号”验证报告。2016年10月已偿还。

（2）第二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1月27日发行，面值8,0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4年1月27日至2017年1月26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7,680.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1月27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05号”验证报告。2017年1月已偿还。

（3）第三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3月25日发行，面值13,9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第三年调整为8%。期限为2014年3月25日至2017年3月24日，扣除债券承销费556.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13,344.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3月26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16号”验证报告。2017年3月已偿还。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8,495,704.90	99,518,950.37
合计	108,495,704.90	99,518,950.3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5,000,000.00	
保证借款		456,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456,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贷款方式	备注
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	25,000,000.00	2017/12/14	2019/06/10	5.225%	质押、保证	注（1）
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	25,000,000.00	2017/12/26	2019/06/10	5.225%	质押、保证	注（1）
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	25,000,000.00	2017/12/21	2019/06/10	5.225%	质押、保证	注（1）
合计	75,000,000.00					

（1）企业于2017年12月12日与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345852967D201712050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质押、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保证合同编号为2017年额保字WQ17120501-01号的《保证合同》和2017年额保字WQ17120502-01号的《保证合同》；质押物为应收账款，系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醴泉泥河生态治理PPP工程景观工程分包合同》项下全部权益及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并签订编号为2017年质字第WQ17120501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借款金额7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7/12/14至2019/06/1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新疆美辰应付财政专项款	8,138,152.26	2,236,673.13		10,374,825.39	财政价差收入
合计	8,138,152.26	2,236,673.13		10,374,825.39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940,238.67		见注 1
合计	5,940,238.6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发展建设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4日收到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浙0206民初2840号，经法院一审判决，浙江深华新应赔偿对方5,892,841.67元，加上诉讼费用47,397.00元，合计5,940,238.67元。截至2018年4月25日，浙江深华新预计与该诉讼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5,940,238.67元。由于尚未作出二审判决，该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51、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6,390,660.73			1,366,390,660.73
其他资本公积	128,980,840.59			128,980,840.59
合计	1,495,371,501.32			1,495,371,501.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273,833.54	525,583.15	322,114.87	3,477,301.82
合计	3,273,833.54	525,583.15	322,114.87	3,477,301.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专项储备为依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92,788.79			8,592,788.79
合计	8,592,788.79			8,592,788.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029,742.35**	**-163,906,869.2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4,029,742.35**	**-163,906,869.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8,953,904.98**	39,877,126.9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2,983,647.33	**-124,029,742.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9,634,044.45	714,543,201.42	1,045,492,037.59	758,165,429.21
其他业务	8,251,681.08	4,937,853.09	8,037,372.33	5,100,317.98
合计	757,885,725.53	719,481,054.51	1,053,529,409.92	763,265,747.19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项列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燃气销售服务	26,279,175.56	16,020,844.60	24,249,084.60	16,063,226.13
园林建设	658,338,509.47	649,591,142.36	959,108,970.45	687,279,147.42
园林设计	55,977,107.05	41,324,926.86	61,413,546.57	54,288,921.58
苗木销售	9,039,252.37	7,606,287.60	720,435.97	534,134.08
合计	749,634,044.45	714,543,201.42	1,045,492,037.59	758,165,429.21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项列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	145,218,034.25	185,121,568.60	303,146,906.49	233,221,458.44
西北	44,698,649.51	35,292,059.35	38,624,809.98	25,307,743.19
西南	371,048,307.90	330,878,916.62	544,269,673.44	392,797,601.45
华中	505,781.10	499,885.71	319,622.64	250,695.04

华北	153,110,900.48	134,757,561.21	95,734,545.82	65,226,542.97
华南			37,793,822.07	23,091,180.04
东北	35,052,371.21	27,993,209.93	25,602,657.15	18,270,208.08
合计	749,634,044.45	714,543,201.42	1,045,492,037.59	758,165,429.21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荔波分公司	180,310,050.24	23.79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673,688.45	14.21	否
贵州中山扶贫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67,251,536.34	8.87	否
六盘水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5,878,188.00	6.05	否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041,898.06	5.15	否
合计	440,155,361.09	58.07	

（4）合同项目收入

单项合同于2017年确认收入占2017年度营业收入10%以上合同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合同项目	合同金额	本年已发生成本	本年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荔波大小七孔景区提质扩容工程	300,000,000.00	185,719,351.75	-5,409,301.51	
大青山前坡生态治理工程-陶思浩第三标段	费率下浮合同	74,291,404.06	33,382,284.39	
小计		260,010,755.81	27,972,982.8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8,930.77	744,980.37
教育费附加	601,016.16	658,953.40
房产税	304,414.76	302,427.71

土地使用税	198,629.28	112,378.40
车船使用税	53,691.22	26,515.70
印花税	209,604.45	324,930.33
营业税		7,082,824.63
其他	221,502.39	48,608.18
合计	2,507,789.03	9,301,618.72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78,589.29	3,500,034.75
折旧与摊销	3,247,069.60	3,350,211.97
房租与水电费	771,863.26	711,673.98
业务招待费	100,924.55	97,904.52
差旅费	63,841.41	188,334.11
交通运输费	241,679.06	64,238.52
维修费	2,169,506.32	1,605,163.52
安全生产费	525,583.15	484,981.69
油耗	136,142.15	200,549.00
工程后期养护费	29,925,623.35	19,985,904.97
其他	366,198.60	616,645.86
合计	41,527,020.74	30,805,642.89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671,509.07	45,183,672.80
折旧与摊销	6,347,891.04	5,637,168.32
房租与水电费	4,409,922.87	4,021,388.22
业务招待费	18,338,204.81	13,725,635.39
差旅费	8,431,459.16	8,349,275.26

办公费	7,524,356.42	9,573,448.41
交通运输费	5,661,643.71	5,347,627.30
税金	1,098,936.61	4,539,834.99
中介服务费	18,575,323.00	11,248,331.09
苗圃基地费用	5,433,164.74	5,387,381.72
存货损失	2,125,355.05	2,958,746.41
其他	1,104,450.08	1,445,977.11
合计	125,722,216.56	117,418,487.02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362,260.98	90,846,149.08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6,202,348.86	14,190,261.94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15,297,066.61	15,698,396.72
合计	55,456,978.73	92,354,283.86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6,695,791.26	170,378.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3,635,420.96	18,132.7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25,000.0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698,325,815.25**	115,000,000.00
合计	**928,657,027.47**	115,313,511.64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	

					少	
一、坏账准备	108,378,268.50	96,695,791.26				205,074,059.76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117,773.48	133,635,420.96		2,393,986.00		153,359,208.4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636,114.10					6,636,114.1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00,704.83					7,200,704.8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15,000,000.00	**698,325,815.25**				**813,325,815.25**
十四、其他						
合计	259,332,860.91	**928,657,027.47**		2,393,986.00		**1,185,595,902.38**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5,611,684.94	115,000,000.00
合计	35,611,684.94	115,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与王仁年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在每个承诺期内，对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如股权发生减值，王仁年需就减值部分对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现金。2017年12月31日，对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发生减值1,010,520,900.00元。公司根据2017年12月31日与王仁年共管补偿专用账户余额确认补偿收益。

68、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968.82	
BT 项目融资回报	30,842,347.61	29,871,595.7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00,000.00	
其他		68,054.79
合计	38,450,316.43	29,939,650.56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576.47	211,224.53
合计	-40,576.47	211,224.53

70、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68,900.00	1,560,758.96	368,900.00
违约赔偿收入	238,400.00		
其他	48,410.01	131,510.66	286,810.01
合计	655,710.01	1,692,269.62	655,710.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68,900.00	375,741.00	与收益相关
居民用气价差补贴收入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	是	否		1,185,017.96	

			依法取得）					
合计	--	--	--	--	--	368,900.00	1,560,758.96	--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368,900.00	375,741.00	与收益相关
居民用气价差补贴收入		1,185,017.9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8,900.00	1,560,758.96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58,600.00		158,6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诉讼支出	1,370,000.00		1,370,000.00
未决诉讼	5,892,841.67		5,892,841.67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97,780.44	2,153,631.69	197,780.44
其他	4,326,676.16	1,047,163.19	4,326,676.16
合计	11,945,898.27	3,200,794.88	11,945,898.27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00,545.57	33,237,604.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29,595.97	-3,460,432.97
合计	-2,729,050.40	29,777,171.4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2,735,124.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3,183,781.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29,629.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4,853.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0,409,955.32
所得税费用	-2,729,050.40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85,262,261.94	125,501,540.01
收到的其他补贴款	655,710.01	375,741.00
收各种保证金押金	185,098,665.30	248,987,955.08
收债权债务清理净收益		
收到的利息收入	6,202,348.86	14,190,261.94
其他	4,187,124.76	4,464,037.27
合计	281,406,110.87	393,519,535.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176,845,440.62	93,125,993.84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120,173,492.64	155,468,449.98
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	93,884,109.10	70,927,729.32
诉讼冻结款项	4,500,000.00	4,620.00
共管账户	605,919.73	150,005,765.21

其他	814,443.13	6,538,663.02
合计	396,823,405.22	476,071,221.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	115,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信用证融资款	340,000,000.00	32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163,095,991.32	46,175,000.00
合计	503,095,991.32	366,17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信用证融资款	345,500,000.00	110,000,000.00
票据贴现利息	13,614,911.14	11,420,229.00
票据保证金	129,589,706.64	262,912,215.32
存款质押	70,000,000.00	
合计	558,704,617.78	384,332,444.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50,006,074.47**	38,935,297.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8,657,027.47**	115,313,511.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17,691.95	8,729,372.65
无形资产摊销	531,220.87	491,628.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06,225.95	7,503,791.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76.47	-211,224.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11,684.94	-115,0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362,260.98	90,846,149.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50,316.43	-29,939,65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5,751.03	-3,066,390.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844.94	-394,042.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401,249.59	-362,210,715.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7,556,319.92	-3,606,596.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671,466.01	171,599,08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162,715.28	-81,009,787.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6,696,058.80	134,065,159.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4,065,159.82	1,095,513,975.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30,898.98	-961,448,815.8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6,696,058.80	134,065,159.82
其中：库存现金	84,978.89	110,680.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611,079.91	133,954,479.5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96,058.80	134,065,159.82

其他说明：

（5）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单位：元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货币资金	408,405,566.16	557,151,100.75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241,709,507.36	423,085,940.93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96,058.80	134,065,159.82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1,709,507.36	保证金性质、共管账户及诉讼冻结款项
固定资产	15,966,044.3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886,506.59	抵押借款
其他应收款	651,420.00	开具保函支付的保证金
合计	261,213,478.33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设立子公司

2017年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子公司济宁八达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整，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100%。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成立有限合伙企业：桐乡醴泉泥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在合伙企业中担任有限合伙人，常州森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合伙企业中担任普通合伙人。该合伙企业投资设立礼泉民福泥河生态治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处置子公司

2017年5月5日，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子公司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2.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	有限公司	75.00%		购入
3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3-1 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4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4-1 温洲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温洲市	温洲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5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1 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龙里县	龙里县	有限公司	76.00%		设立
5-2 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5-3 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含山县	含山县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5-4 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六盘水	六盘水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5-5 桐乡醴泉泥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桐乡	桐乡	有限合伙	100.00%		设立
5-5-1 礼泉民福泥河生态治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礼泉	礼泉	有限公司	70.00%		设立
5-6 济宁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济宁	济宁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济宁八达置业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5.00%	-458,228.48		1,954,721.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0,244,592.70	20,036,577.79	40,281,170.49	18,266,010.23	10,718,971.98	28,984,982.21	15,354,419.71	22,073,189.41	37,427,609.12	16,019,676.33	8,482,298.85	24,501,975.18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32,148,377.14	-1,832,913.94	-1,832,913.94	5,632,830.21	28,956,136.59	-3,746,941.47	-3,746,941.47	-1,723,516.04

其他说明：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不存在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盛渝泓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贸易	1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25,959,854.22	
非流动资产	1,362,132.82	
资产合计	127,321,987.04	
流动负债	26,242,298.85	
负债合计	26,242,298.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1,079,688.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107,968.82	
营业收入	40,133,682.30	
净利润	1,079,688.19	
综合收益总额	1,079,688.19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 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408,405,566.16		408,405,566.16	557,151,100.75		557,151,100.75
应收票据				28,711,708.72		28,711,708.72
应收账款	286,569,331.78		286,569,331.78	394,199,154.87		394,199,154.87
其他应收款	52,419,499.41		52,419,499.41	62,218,064.92		62,218,064.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747,394,397.35		747,394,397.35	1,042,280,029.26		1,042,280,029.26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723,125,251.30	723,125,251.30	778,354,525.00	778,354,525.00
应付票据	17,619,255.46	17,619,255.46	23,686,048.26	23,686,048.26
应付账款	871,324,974.88	871,324,974.88	823,666,417.57	823,666,417.57
其他应付款	63,946,564.87	63,946,564.87	82,846,424.69	82,846,424.69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75,000,000.00	456,000,000.00	456,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合计	1,751,016,046.51	1,751,016,046.51	2,164,553,415.52	2,164,553,415.52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一披露。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A、汇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以外币结算的资产或负债。

B、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司对重组中可收到的或有对价（补偿）作为金融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20,400.00	兴办实业	21.51%	21.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的注册资本无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蒋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盛世泰富园林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股东
凭祥市前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王仁年	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陈小琴	王仁年夫人
王云杰	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路洁	王云杰夫人

其他说明

蒋文先生除持有深圳市盛世泰富园林投资有限公司51%的股权和凭祥市前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15%的股权外，无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情况。

王仁年先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王云杰先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是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384,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99,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否

_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15年2月12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温州分行续签了为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3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WZ31(高保)2015000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0。

注（2）2015年7月9日与7月10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温州分行续签了为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总金额为38,4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2号、第811088008205-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0。

注（3）2015年10月21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004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16,0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7,000万元。

注（4）2017年3月17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续签了合同号为（2017）常银综授额字第000022号-担保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6,0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6,000万元。

注（5）2016年5月24日与6月2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01102102016160043、Z0110210201616018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9,9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9,900万元。

注（6）2016年12月2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6信常银最保字第0022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7,2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3,000万元。

注（7）2017年3月3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ZB420420170000001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6,0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6,000万元。

注（8）2017年3月23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年额保字WQ170323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3,5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3,500万元。

注（9）2017年12月12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年额保字WQ17120501-01号的《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合同号为345852967D20171205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7,5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7,500万元。

注（10）2017年12月15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和王仁年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2017S0877-保 001的《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30,0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0。

注（11）2017年4月21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C170421GR3242653的《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6,0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0。

注（12）2017年12月13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301011）浙商银高保字（2018）第02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11,000万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7,500万元。

注（13）2017年3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兴银深南山授信（保证）字（2017）第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10,000.00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28,050.21	4,790,497.56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仁年		35,375,917.71
其他应付款	王云杰		1,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1,497,435.94	11,118,456.82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2）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发展建设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4日收到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浙0206民初2840号，经法院一审判决，浙江深华新应赔偿对方5,892,841.67元，加上诉讼费用47,397.00元，合计5,940,238.67元。截至2018年4月25日，浙江深华新预计与该诉讼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5,940,238.67元。由于尚未作出二审判决，该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3）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共20份，共担保金额12,838,616.68元，存入保证金2,659,535.78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说明

（1）贷款逾期情况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逾期贷款金额合计52,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已逾期。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7月13日向常州浦东发展银行武进支行申请的3,100万元短期贷款、于2017年4月1日向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申请的3,500万元短期贷款已逾期、应于2018年10月24日、2018年12月11日分别到期的2,000万、5,000万工商银行常州小营前支行贷款、应于2019年1月29日到期的9,900万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贷款、应于2018年6月10日到期的广发银行常州分行6,000万贷款、应于2019年6月10日到期的中国银行常州武进支行7,500万贷款、应于2018年5月29日到期的中信银行常州分行的3,000万贷款、2,000万票据，均收到提前到期通知书。

（2）财产冻结情况

截至报告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8年4月2日向深圳中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对被申请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财产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保全标的以人民币98,333,837.77元为限。

广发银行常州分行于2018年4月9日向常州新北区人民法提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云杰、路洁名下的银行存款6200万元，或相应价值的财产进行查封。并且通过常州新北区人民法院（2018）苏0411执保388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及孳息予以冻结，冻结期限为3年，自2018年4月12日至2021年4月11日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于2018年4月12日向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财产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保全标的以人民币5,500万元为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于2018年4月13日向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财产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保全标

的以人民币3,300万元为限。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八达园林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 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 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能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

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部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部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园林景观业务、园林设计业务、其他业务。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 元

项目	园林景观业务	园林设计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68,439,344.53	55,245,713.04	34,530,856.64	-330,188.68	757,885,725.53
营业成本	657,929,618.14	40,922,927.36	20,958,697.69	-330,188.68	719,481,054.51
资产总额	2,785,135,858.01	117,242,257.36	1,483,974,674.27	-1,281,199,737.63	3,105,153,052.01
负债总额	2,035,142,444.77	80,000,043.03	224,417,431.11	-414,004,512.93	1,925,555,405.98
净利润	**-332,705,310.43**	-153,931.79	-901,868,956.74	184,722,124.49	**-1,050,006,074.47**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2015 年 3 月 15 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与宁波市映山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山红投资”）、林斌四方签订了《债权及债务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将浙江深华新享有的债权和承担的债务转让给映山红投资（见巨潮资讯网2015 年 3 月 24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2015 年 12 月，为减轻历史包袱，优化资产结构，浙江深华新将上述四方签署的《协议》取得的债权转让给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岳乾坤”）（见巨潮资讯网 2015 年12 月 19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5-134），并收到 2,502 万元的转让款，公司据此确认《协议》约定转让的债权、债务完成。

根据《协议》7.3 和 7.4 条约定，映山红和林斌负有积极协助通知债务人和征得债权人同意的义务。合同签订在实际履行过程中，映山红和林斌只提供了部分履行通知义务的资料，致使现有资料显示在通知债务人和征得债权人同意的程序上存在瑕疵。后子公司将对映山红、林斌的债权转让给了五岳乾坤，并收到了五岳乾坤支付的全部款项。因上述通知程序的瑕疵，可能会对《协议》项下权益交割产生影响，但五岳乾坤受让债权的行为，保障了子公司权益；如由于履约瑕疵导致的风险，由最终受让方五岳乾坤承担。

（2）公司于2017年6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7]72号）。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3）根据公司与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王仁年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在承诺期内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如标的股权发生减值，则王仁年需就减值部分对公司进行补偿。

2017年12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评估价值为64,947.91万元万元，减值101,052.09万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2,060,114.12	99.71%			382,061,144.12	248,428,489.76	99.61%			248,428,489.7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7,064.23	0.25%	461,919.72	47.77%	505,144.51	937,626.00	0.38%	286,594.91	30.57%	651,031.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060.70	0.04%			133,030.70	39,001.51	0.01%			39,001.51
合计	383,161,239.05	100.00%	461,919.72	0.12%	382,699,319.33	249,405,117.27	100.00%	286,594.91	0.11%	249,118,522.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51,694,472.22			合并内款项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2,325,621.90			合并内款项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00.00			合并内款项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040,020.00			合并内款项
合计	382,060,114.1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8,494.23	1,142.47	0.50%
1 至 2 年	174,425.00	8,721.25	5.00%
2 至 3 年	100.00	20.00	20.00%
3 至 4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4 至 5 年	535,045.00	428,036.00	80.00%
5 年以上	19,000.00	19,000.00	100.00%
合计	967,064.23	461,919.72	47.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5,324.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100,094.93	976,627.51
关联方往来款	382,061,144.12	248,428,489.76
其他往来款		
合计	383,161,239.05	249,405,117.2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1,694,472.22	1 年以内	65.69%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2,326,651.9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1.93%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	1-2 年	1.57%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40,020.00	5 年以上	0.53%	
嘉里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828,126.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4-5 年	0.22%	
合计	--	382,889,270.12	--	99.94%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备用金	134,060.70			收回不存在问题
合计	134,060.7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77,716,124.70	1,010,520,900.00	867,195,224.70	1,877,716,124.70	115,000,000.00	1,762,716,124.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107,968.82		10,107,968.82			
合计	1,887,824,093.52	1,010,520,900.00	877,303,193.52	1,877,716,124.70	115,000,000.00	1,762,716,124.70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14,160,166.82			14,160,166.82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291,342.91			46,291,342.91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7,264,614.97			127,264,614.97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00,000.00			1,660,000,000.00	895,520,900.00	1,010,520,900.00
合计	1,877,716,124.70			1,877,716,124.70	895,520,900.00	1,010,520,90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盛渝		10,000,00		107,968.8						10,107,96	

泓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00		2						8.82	
小计										10,107,968.82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0,000,000.00		107,968.82						10,107,968.82	

（3）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84,310.00	269,289.00	106,970.00	82,163.00
合计	284,310.00	269,289.00	106,970.00	82,163.0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968.8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00,000.00	
合计	7,607,968.8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59,423.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368,900.00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892,841.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66,246.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611,684.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725.00	
合计	31,713,195.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49%**	**-1.2794**	**-1.2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99%**	-1.3333	-1.333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1、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本公司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59,423.53	210,469.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	368,900.00	1,560,758.96

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892,841.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66,246.59	-3,068,529.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611,684.94	115,0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67,725.00	-47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1,713,195.21	113,702,228.81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代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Ⅰ)	P0	**-1,048,953,904.98**	39,877,126.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Ⅱ)	P0	**-1,080,667,100.19**	-73,825,101.87
期初股份总数	S0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1)	Si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2)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1)	Mi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基本每股收益(Ⅰ)		**-1.2794**	0.0486
基本每股收益(Ⅱ)		**-1.3181**	-0.0900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Ⅰ)	P1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Ⅱ)	P1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Ⅰ)		**-1.2794**	0.0486
稀释每股收益(Ⅱ)		**-1.3181**	-0.0900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 Ej×Mj÷M0±Ek×Mk÷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

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49%**	**-1.2794**	**-1.2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99%**	**-1.3181**	**-1.318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包括下列文件：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

文件存放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贾明辉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